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
2000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me6akt		
建设项目名称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2000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0—0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搪瓷制品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05MACYFT502N		
法定代表人（签章）	周焕生		
主要负责人（签字）	翟立伟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翟立伟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93MA7N2FY25N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金凤霞	07351343506130342	BH018250	金凤霞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金凤霞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018250	金凤霞
陈紫彤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附图、附件	BH074692	陈紫彤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93MA7N2FY25N

名称	唐山帝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佰伍拾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年04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荆伟	住所	河北省唐山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126号B座一层103室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推广服务; 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环境保护监测; 工程管理服务;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环保咨询服务; 安全咨询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 月 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7351343506130342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金凤霞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5年11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7年05月13日

签发单位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7年08月20日



唐山市海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4020250801095108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40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紫彤

社会保障号码：130525199705033326

个人社保编号：1300111244502

经办机构名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21年07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21年07月0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4年1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7-202112	3245.40	6	6	净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06	3245.40	6	6	净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7-202212	3473.25	6	6	河北广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3726.65	12	12	河北广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04	3726.65	4	4	河北广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5-202412	3920.55	8	8	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7	3920.55	7	7	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08月01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053681789583361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4020250723091807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40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金凤霞

社会保障号码：130102197511030367

个人社保编号：1300101033275

经办机构名称：高新技术开发区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09年08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09年08月28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15年11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9-200912	1237.80	4	4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1-201008	1237.80	8	8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9-201009	2869.95	1	1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10-201012	1419.15	3	3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1-201106	1419.15	6	6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7-201107	2792.20	1	1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8-201112	1615.30	5	5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1-201206	1615.30	6	6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7-201207	2966.30	1	1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8-201212	1808.30	5	5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06	1808.30	6	6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7-201307	2989.90	1	1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8-201312	1977.10	5	5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07月23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02176113410048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07	1977.10	7	7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8-201408	3173.10	1	1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9-201412	2126.60	4	4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06	2126.60	6	6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7-201507	3424.05	1	1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8-201512	2311.95	5	5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2720.00	12	12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07	2849.35	7	7	快乐沃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8-201712	2849.35	5	5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3263.30	12	12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5394.92	12	12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3095.33	12	12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3245.40	12	12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07	3245.40	7	7	河北粤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8-202212	7000.00	5	5	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7000.00	12	12	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07	7000.00	7	7	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8-202412	4000.00	5	5	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7	4000.00	7	7	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 2025年07月23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021761134100481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6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7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0
六、结论	65
附表	66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本项目平面布置及周边关系图
- 附图 3 项目在唐山市环境管控单元中的位置图
- 附图 4 项目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本项目与唐山市生态保护红线位置关系图
- 附图 6 项目厂区防渗分区图
- 附图 7 本项目与最近敏感点位置图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备案信息
- 附件 3 土地租赁协议
- 附件 4 用地证明
- 附件 5 检测报告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		
项目代码	2501-130205-89-01-260158		
建设单位联系人	翟立伟	联系方式	18032510718
建设地点	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		
地理坐标	东经：118° 17' 8.212" ， 北纬：39° 35' 39.953"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11金属结构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66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331-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唐山市开平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开发改备字[2025]346 号
总投资（万元）	480	环保投资（万元）	38.4
环保投资占比（%）	8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厂区总占地面积 73260m ² ，本项目占地面积 33260m ²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之列，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 年版）》中禁止准入类项目，本项目已在唐山市开平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编号：开发改备字[2025]346 号，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2、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中心坐标为东经 118° 17′ 8.212″，北纬：39° 35′ 39.953″，租赁唐山市开平区越河乡朱庄子村经济合作社土地，根据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人民政府用地证明，占用土地类型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项目所在区域附近不涉及基本农田保护区、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天然林、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本项目位于陆域环境管重点管控单元，经过对比，本项目不涉及 VOCs；无生产废水排放，本项目符合该区域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项目西侧 480m 处的朱庄子村。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选址合理。 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3.1 与河北省“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可知，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主要类型有坝上高原防风固沙生态保护红线、燕山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太行山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河北平原河湖滨岸带生态保护红线、海岸海域生态保护红线等。唐山市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为 1383.02km²（剔除重叠面积）。红线区分布在开平区、古冶区、丰南区、丰润区、滦州市、滦南县、乐亭县、玉田县、遵化市、迁西县、迁安市、曹妃甸区，包括重点生态功能区（主要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洪水调蓄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区）、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区（主
---------	--

	要为河湖滨岸带）、禁止开发区（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 本项目位于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河北平原河湖滨岸带生态保护红线位于项目北侧 15km，本项目不在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2）环境质量底线 环评[2016]150 号文件要求：到 2025 年，地表水国省考断面优良（Ⅲ类以上）比例、近岸海域优良海水比例稳定达标；PM_{2.5} 年均浓度持续降低、优良天数比例稳步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进一步提升。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底线为： ①环境空气：项目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根据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公开发布的《2024 年唐山市环境状况公报》中唐山市空气质量数据，PM₁₀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SO₂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NO₂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CO 的第 95 百分位日平均质量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O₃ 的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浓度、PM_{2.5}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 本项目建成后，项目废气全部达标排放，对区域内空气环境影响可接受，环境质量可以保持现有水平，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②水环境：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标准。本项目生活盥洗废水水质简单，厂区泼洒抑尘，无生产废水；施工期和运营期在采取有效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各项污染物均可控制在环境要求范围以内，故项目不会对周边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③声环境：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厂区合理布局，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厂界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项目的建设运营不会改
--	---

	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 ④土壤：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风险管控标准》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项目危废间（依托）进行重点防渗，一般固废暂存间进行一般防渗，并且企业加强地面防渗、防漏措施，正常情况下不会对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④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本项目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和水，采用区域电网供电；项目生产无需用水，生活用水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委会供给。项目建设过程用地不涉及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⑤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之列，属于允许类项目，本项目位于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暂无负面清单。综上，本项目满足河北省“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3.2 与《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唐政字〔2021〕48 号）及《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年版）的符合性分析
--	---

本项目位于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根据《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年版），项目所在开平镇涉及优先保护单元“荆各庄水源地一级、二级、准保护区；大洪桥水源地一级、二级、准保护区；北郊水源地一级、二级、准保护区”、“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不在“荆各庄水源地一级、二级、准保护区；大洪桥水源地一级、二级、准保护区；北郊水源地一级、二级、准保护区”，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河北平原河湖滨岸带生态保护红线 15km，结合“河北省三线一单管理平台”查询，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编号为 ZH13020520003。

本项目与 2024 年 4 月《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年版）中“唐山市总体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表 1-1，与“唐山市陆域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表 1-2。

表 1-1 与唐山市总体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2023 年版）

要素	管控类别		“三线一单”要求	本项目情况	结论
生态保护红线区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类管控要求	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生态保护红线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严禁擅自调整。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河北平原河湖滨岸带生态保护红线 15km，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区内。	符合
		限制类管控要求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一般生态空间	总体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1、根据生态功能保护区的资源禀赋、环境容量，合理确定区域产业发展方向，限制高污染、高能耗、高物耗产业的发展。要依法淘汰严重污染环境、严重破坏区域生态、严重浪费资源能源的产业，要依法关闭破坏资源、污染环境和损害生态系统功能的企业。 2、应当按照限制性开发区域管理，限制进行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城镇化开发，以保持并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形成点状开发、面上保护的空间结构。开发强度得到有效控制，保有大片开敞生态空间，水面、湿地、林地、草地等绿色生态空间扩大，人类活动水平的空间控制在目前水平。 3、区域内要严格开发区管理，原则上不再新建各类开发区和扩大现有工业开发区的面	1、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企业；2、本项目不在限制开发区域；3、不涉及；4、本项目不属于矿产资源开发项目；5、不涉及；6、本	符合

			积，已有的工业开发区要逐步改造成低消耗、可循环、少排放、“零污染”的生态型工业区。 4、严格控制矿产资源开发。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内、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内、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质遗迹保护区、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和铁路高速公路国道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新批固体矿产资源开发项目，严格控制新批液体、气体矿产资源开发项目。 5、新建非煤矿山，应当按照绿色矿山建设规范建设。已有非煤矿山，应当按照绿色矿山建设规范升级改造，逐步达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 6、严格控制新增建设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符合区域准入条件的建设项目，涉及占用生态空间中的林地、草原等，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涉及占用生态空间中其他未作明确规定的用地，应当加强论证和管理。 7、严格限制农业开发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符合条件的农业开发项目，须依法由市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筹安排。生态保护红线外的耕地，除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并纳入国家生态退耕总体安排，或因国家重大生态工程建设需要外，不得随意转用。	项目不占用生态红线；7 本项目占地为建设用地。	
大气环境	空间布局约束	1、全面推进沿海、迁安、滦州、迁西（遵化）4 大片区规划建设，加快推进钢铁企业整合搬迁项目建设，推进“公转铁”、“公转水”和物料集中输送管廊项目建设，遵化形成“沿海临港、铁路沿线”产业新布局。2、严禁违规新增钢铁、焦化、水泥、平板玻璃等产能，依法推动独立焦化、独立石灰、独立球团逐步退出。3、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执行产能置换、煤炭替代和污染物倍量削减替代制度，当地有相关园区规划的，原则上要进入园区并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符合园区规划环评、建设项目环评要求。4、基本取缔燃煤热风炉和钢铁行业燃煤供热锅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5、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在规定期限内，淘汰列入河北省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名录的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	1、本项目不涉及； 2、本项目涉及； 3、不涉及； 4、本项目不涉及； 5、不涉及。	--	

		1、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2倍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排放限值的除外)。 2、全市范围内禁止新建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城市建成区、县城等人口密集区不再建设燃油、燃生物质锅炉。新建锅炉环评文件审批执行新排放标准。新建锅炉应符合质量、安全、节能、环保等各项指标要求。 3、巩固“双代一清”成果，“双代”改造外的农户，做好净型、兰炭、优质无烟煤保供和推广工作，确保洁净煤兜底全覆盖，实现温暖过冬、安全过冬、清洁过冬。 4、对保留的工业炉窑开展环保提标改造，配套建设高效脱硫脱硝除尘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加快推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积极推进平板玻璃行业 and 水泥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鼓励具备条件的陶瓷企业陶瓷窑、喷雾干燥塔开展超低排放改造。平板玻璃、建筑陶瓷企业逐步取消脱硫脱硝烟气旁路或设置备用脱硫脱硝等设施，鼓励水泥企业实施全流程污染深度治理。推进具备条件的焦化企业实施干熄焦改造。在保证生产安全前提下，钢铁烧结(球团)、高炉、转炉、轧钢工序实施车间封闭生产。对标行业先进，持续推动污染物排放总量降低。 5、加快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加快推进城市建成区公交、环卫、邮政、出租、通勤、轻型物流配送车辆采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港口、机场、铁路货场等新增或更换作业车辆主要采用新能源汽车或国VI排放标准清洁能源汽车，完善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绿色物流体系，发展清洁货运。 6、加快油品质量升级。按照国家部署要求，全面供应符合国六标准的车用汽柴油，实现车用柴油、普通柴油、部分船舶用油“三油并轨”。 7、持续推进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对不具备环评要求和环保不达标的有证露天矿山一律实施停产整治，对拒不停产或擅自恢复生产的依法强制关闭。 8、深化建筑扬尘专项整治，县城及城市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建筑工地全面做到“六个百分之百”和“两个全覆盖”。实施城市土地硬化和复绿。加强道路扬尘综合整治。 9、加快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入实施工业企业排放达标计划，未达标排放的企业一律依停产整治。以钢铁、焦化等行业为重点，全面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实施重点行业环保“领跑者”制度，推进工业企业“持证排污”、“按	1、本项目新增颗粒物排放，但不为六大重点行业，无需现役源倍量削减。 2、不涉及；3、不涉及；4、不涉及； 5、本项目采用新能源汽车或国VI排放标准清洁能源汽车；6、不涉及；7、不涉及； 8、项目施工期严格执行《河北省建筑施工扬尘防治标准》等要求。 9、本项目建成后达标排放；10、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11、本项目建设完成后按照要求执行；12、本项目采用新能源汽车或国VI排放标准清洁能源汽车运输；13、本项目不涉及；14、本项目不涉及；15、本项目不	符合
--	--	---	---	----

			证排污”，推行企业排放绩效管理、企业排放信息强制性披露和环境信用评价制度。10、开展钢铁、建材、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业无组织排放排查工作，分行业建立无组织排放改造清单和管理台账，不断强化无组织排放控制管理。11、加强重污染天气应急联动。加强污染气象条件和空气污染监测、预报预警和评估能力建设，建成全市区域传输监控预警系统，提高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的准确度。加大秋冬季工业企业生产调控力度，按照基本抵消新增污染物排放量的原则，对钢铁、建材、焦化、铸造、化工等高排放行业实行强化管控。12、强化柴油货车污染防治。加快柴油货车治理，推动货运经营整合升级、提质增效，加快规模化发展、连锁化经营。实施清洁柴油车、清洁运输和清洁油品行动，降低污染排放总量。 13、禁止露天焚烧秸秆、落叶、枯草等产生烟尘污染的物质，以及电子废弃物、油毡、橡胶、塑料、皮革、沥青、垃圾等产生有毒有害、恶臭或者强烈异味气体的物质。 14、以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安全高效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无组织排放和末端深度治理等提升改造工程。15、推动大气氨排放控制。加强烟气脱硝和氨法脱硫氨逃逸控制。推进种植业、养殖业大气氨减排，加强源头防控，优化肥料、饲料结构。16、严格控制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加强甲烷等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管控。	涉及；16、本项目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控	1、完善市、县、乡、村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建立信息全面、要素齐全、处置高效、决策科学的市级大气环境监管大数据平台，实现对各级网格和各类污染源的集中在线监测、全程监控和监管指挥。	本项目不涉及。	--
		资源开发利用	1、对新增耗煤项目实施减量替代。 2、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健全节能标准体系，大力开发、推广节能高效技术和产品，实现重点用能行业、设备节能标准全覆盖。 3、新（改、扩）建项目能耗达到《河北省主要产品能耗限额和设备能效限定值》准入值要求，鼓励达到先进值。对能效不达标的企业限期进行节能提升改造，现有企业单位产品能耗达到《河北省主要产品能耗限额和设备能效限定值》限定值要求，鼓励已达标企业通过节能改造达到先进值。国家或省对重点行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进行修订的，行业限定值、准入值、先进值按新标准执行。	1、不涉及；2、不涉及；3、本项目建成后能耗能够达到准入要求。	符合

	地表水环境	空间布局约束	1、涉地表水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管控参照生态环境空间总体管控要求中各类保护地总体管控要求。 2、鼓励发展节水高效现代农业、低耗水高新技术产业以及生态保护型旅游业，严格控制缺水地区、水污染严重地区和敏感区域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 3、全市重点河流沿岸、重要饮用水水源地补给区，严格控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革、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项目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重大项目原则上布局在优化开发区和重点开发区，并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4、未按照规定完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以及管网建设的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暂停审批和核准其增加水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工业废水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设施处理工艺要求后方可排放。 5、推进现有企业向依法合规设立、环保设施齐全、符合规划环评要求、满足水法律法规规定的工业集聚区集中，明确涉水工业企业入园时间表；确因不具备入园条件需原地保留的涉水工业企业，明确保留条件，其中直排环境企业应达到排入水体功能区标准。	本项目不涉及。	--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控制高污染、高耗水行业新增产能。产能过剩产业实行新增产能等量替代、涉水主要污染物排放同行业倍量替代。对造纸、焦化、氮肥、石油化工、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制革、农药、电镀等“十大”重点行业，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实行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 2、全面加强城镇污水管网建设，提升污水收集能力。扩大城镇污水管网覆盖范围，推进新建城区、扩建新区以及城乡结合部等污水截留、收集纳管；进一步加强城区支管、毛细管等管网建设，提高污水收集率。推进城镇排水系统雨污分流建设，新建城区、扩建新区、新开发区建设排水管网一律实行雨污分流；强化各县（市、区）城区和重点城镇污水管网建设，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应与配套管网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运。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与资源化利用。 3、强化工业污水限期达标整治。推进废水直排外环境的工业企业全面达标排放。强化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推动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取缔非法入河排污口。加大超标排放整治力度，对超标和超总量的企业依法查处，对企业超标现象普遍、超标企业集中地区政	1、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水行业；不属于“十大”重点行业；2、不涉及；3、本项目无生活污水外排，无生产废水外排；4、不涉及；5、不涉及；6、不涉及。	符合

		府采取挂牌督办、公开约谈等措施。对整治仍不能达到要求且情节严重的企业，由所在地政府依法责令限期关闭。 4、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减少化肥农药使用量，严格控制高毒高风险农药使用，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病虫害绿色防控替代化学防治，积极推进废旧农膜回收，完善废旧地膜和包装废弃物等回收处理制度。 5、推进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坚持种植和养殖相结合，就地就近消纳利用畜禽养殖废弃物。合理布局水产养殖空间，深入推进生态健康养殖，开展重点河流湖库及近岸海域破坏生态环境的养殖方式综合整治。 6、实施总氮排放总量控制，新建、改建、扩建涉及总氮排放的建设项目，实施总氮排放总量指标减量替代，并在相关单位排污许可证中予以明确、严格落实，严控新增总氮排放量。		
土壤及地下水环境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居民区和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单位周边新建、改建、扩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周边 1km 范围内无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距离最近的居民区 480m，并且企业加强地面防渗、防漏措施，正常情况下不会对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禁将污泥直接用作肥料，禁止不达标污泥就地堆放，结合污泥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逐步取消原生污泥简易填埋等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处置方式。鼓励利用水泥厂等工业窑炉，开展污泥协同焚烧处置。 2、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减少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实施等量或倍量替换，对重金属排放量继续上升的地区，暂停审批新增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加大减排项目督导力度，确保项目按期实施。 3、严格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审批，加强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规范化管理核查。统筹推进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加快补齐利用处置设施短板。积极推进重点监管源智能监控体系建设，加大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运、	1、本项目不涉及污泥；2、本项目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不属于涉重金属重点行业；3、项目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理；4、本项目危废暂存间按照要求	符合

		利用、处置全流程监管力度。规范和完善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处置体系。 4、建设和运行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措施，依法贮存、利用、处置固体废物。处置生活垃圾，应当优先采用焚烧处理技术，有计划地实现垃圾零填埋，已有的垃圾填埋处置设施应当建设渗滤液收集和处理、处置设施，并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土壤污染。 5、严格危险废物源头管控，优化利用处置结构布局，提高应急保障能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提升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健全完善制度、技术、市场、监管四大政策体系，实现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全链条监管。	建设；5、危险废物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环境风险防控	1、每年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开展基础调查与评估，将可能影响水源水质安全的风险源全部列入档案，实行“一案一策”，对每个风险源开展隐患排查、整改，编制风险应急预案，建立联防联控应急机制。 2、加强尾矿库安全监管，防止发生安全事故造成土壤污染，有重点监管尾矿库的企业要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完善污染治理设施，储备应急装备、物资。 3、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依法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其他负有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备案。 4、严格落实耕地风险防范措施。对安全利用类耕地，应结合当地主要作物品种和种植习惯，采取农艺调控、低积累品种替代、轮作间作等措施，降低农产品超标风险；对严格管控类耕地，依法划定特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鼓励采取调整种植结构、退耕还林还草、退耕还湿、轮作休耕等风险管控措施。 5、强化污染地块土壤环境联动监管。抓好退城搬迁工业企业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监督管理，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要制定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并按要求备案，防范拆除活动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切实保障生态环境安全。 6、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加强对土地征收、收回、收购的监督管理，对应当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而未进行调查的地块，以及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污染地块名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且未达到规划用途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地块，不得进入供地程序进行再开发利用，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修复目标的地块，禁止开工建设任何与风险管控、修复无关的项目，不得批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文件、建设工程规划许	1、不涉及；2、不涉及；3、本企业危险废物按照要求执行；4、本项目不涉及耕地；5、不涉及；6、本项目租赁唐山市开平区越河乡朱庄子村经济合作社东侧建设用地，不涉及此项；7、不涉及；8、不涉及；9、不涉及。	符合

			可证等事项。涉及成片污染地块分期分批开发或周边土地开发的，要科学设定开发时序，防止受污染土壤及其后续风险管控和修复措施对周边人群产生影响。 7、加强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及修复。对暂不开发利用的污染地块，实施以防止污染扩散为目的的风险管控，设立标识、发布公告，并组织开展土壤、地表水、地下水、空气环境监测。对需要实施治理与修复的污染地块，应结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编制修复方案并组织实施。加强治理与修复施工的环境监理，并严防治理与修复过程中产生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二次污染。 8、加快建设应急备用水源，防控水源地环境风险。 9、针对存在地下水污染的化工园区、危险废物处置场和生活垃圾填埋场等，实施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因地制宜选择阻隔、制度控制、渗透反应格栅等技术，阻止污染扩散，加强风险管控后期地下水环境监管。					
表 1-2 与唐山市陆域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编号	区县	乡镇	单元类别	环境要素类别	维度	准入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ZH13020520003	开平区	洼里镇、越河镇、开平镇、栗园镇、郑庄子镇	重点管控单元	1、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2、水环境农业污	空间布局约束	二环线内，禁止新建铸造、轧钢、石灰窑、砖瓦窑、家具制造（涉 VOCs）、化工行业企业；严禁国Ⅳ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驶入。	本项目为金属材料制造项目，不属于铸造、轧钢、石灰窑、砖瓦窑、家具制造（涉 VOCs）、化工行业企业。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六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或新能源车辆，不使用国Ⅳ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	符合

					染重点管控区（石榴河开平区控制单元）3、地下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禁止生产、销售、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农业投入品，推进农业投入品包装废弃物和农用薄膜回收及无害化处理。鼓励使用低毒、低残留农药以及先进喷施技术；使用符合标准的有机肥、高效肥；采用生物防治等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使用生物可降解农用薄膜；综合利用秸秆、移出高富集污染物秸秆。 2、合理使用农药、兽药、肥料、饲料、农用薄膜等农业投入品，控制农药、兽药、化肥等的使用量。鼓励采取有利于防止土壤污染的种养结合、轮作休耕等农业耕作措施；支持采取土壤改良、土壤肥力提升等有利于土壤养护和培育的措施；支持畜禽粪便处理、利用设施的建设。	本 项 目 不 涉 及。	
--	--	--	--	--	------------------------	---------------------------------	--	--------------	--

					水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 4、禁燃区 5、地下水开采重点管控区	环境风险防控 1、企业事业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的，应当采取相应的土壤污染防治措施。其中，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还应当制定包括应急措施在内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报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并实施。退成搬迁企业用地再次开发利用前，按程序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和修复。 2、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市场化保洁机制，排查整治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巩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长效机制。 3、建立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运行与管控长效机制，推进村庄生活污水优先就近纳入城市、县城和乡（镇）污水收集管网集中统一处理；在城镇排污管网未覆盖的乡（镇）应当有计划地组织建设乡（镇）污水处理站和分散式污水净化设施，防止污染地下水。 4、地下水重点污染源应当建立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制度，对其产排污环节和易造成地下水污染的区域采取必要防渗措施，定期开展污染隐患排查工作，制定并落实整治措施，必要时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调查与风险评估，根据评估结果采取风险管控或修复措施。	1、不涉及； 2、不涉及； 3、本项目生活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生产不用水，无生产废水产生；4、本项目危废暂存间采取防渗措施。	
						资源利用效率 1、禁燃区执行全市资源利用总体管控要求中禁燃区管控要求。 2、越河镇、开平镇、郑庄子镇位于浅层地下水限采区，执行全市资源利用总体管控要求中地下水限采区管控要求。 3、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加快城镇供水管网改造，推广节水器具，提高水资源重复利用率，加强再生水的回用。	本项目生产工艺无需用水，不涉及地下水。	
4、与防沙治沙符合性分析 根据《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23]326 号）要求：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按照“在沙化土地范围内从事开发建设的，必须事先就该项目可能对当地及相关地区生态产生的影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法提交影响报告：环境影响报告应当包括有关防沙治沙的内容”，本项目所在区域未被列为河北省沙区范围主要涉及的地域。项目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项目建设过程不会改变区域生态环境现状，建设单位应在厂房周边进行绿化，以减轻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进行防沙治沙： 1、项目施工期间加强施工管理，做好项目周边原有植被的保护，按指定路线运输设备，不得破坏运输道路两侧的植被。 2、结合本项目周边的环境，在本项目生产车间范围内不能有裸露空地，如有裸露空地应进行硬化处理。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可有效防止土地沙化，故本项目建设不违背“防沙治沙”要求。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一、项目由来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9 月，为满足钢铁行业的需求，计划开展《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和《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三个项目。《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首先进行建设，待其建设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再先后进行《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和《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的建设，后期建设项目依托《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洗车平台等公辅设施。

在钢铁产品的冶炼过程中，可根据炉内物料的成分和反应需求，加入铝铁压球、硅铁等来调整炉料中金属的含量，调整炉料成分，以优化冶炼过程，提高金属的质量和产量。

为满足钢铁市场对金属材料的需求，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 480 万元建设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该项目已在唐山市开平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编号为开发发改备字[2025]346 号。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满足钢铁行业的需求，计划同步开展“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和“建设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 33”中“66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331”中其他，故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立即开展了现场踏勘、资料收集等工作，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要求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2000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

(2)建设单位：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生产天数 300 天，采取 3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4)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厂区东侧为坟地及白灰厂、南侧为唐钱洗煤厂，西侧为耕地及闲置院，北侧为唐山龙贺源工贸有限公司；本项目北侧为“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东侧为“建设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界西侧 480m 处的朱庄子村。评价区域内不涉及基本农田保护区、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天然林、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厂址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平面布置及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5)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生产车间 1 个，库房 1 个，总建筑面积 1600 平方米，购置：脉冲除尘器、九仓自动配料器、提料大倾角、对轨压球机等主要设备共计 11 台（套）。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建构筑物一览表见表 2-2。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组成	工程内容	
1.	主体工程	2#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1000m ² ，高 9m，用于原料的暂存以及金属材料制造，包括原材料准备-配料与混合-压球成型-振动筛分-成品检验-包装储存，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
2.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当地电网提供。
		供水	生产工艺不需用水，生活用水由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委会供给。
		供热	项目生产过程无需供热，生活用热采用电空调。
3.	环保工程	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配料、搅拌过程废气：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 12000m ³ /h）进行处理，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至大气。 （2）无组织废气： 集气罩未收集废气，原料装卸、物料转运废气：在封闭车间内进行。
		废水	（1）本项目生产不用水，洗车用水部分蒸发损耗，部分经沉淀池沉淀后的清水回用于车辆清洗，无生产废水产生。 （2）生活污水直接泼洒抑尘、不外排；不设置宿舍楼、食堂、浴室等，设置防渗旱厕。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区合理布局，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固废	（1）一般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脉冲布袋除尘器产生的废布袋、除尘灰、洗车平台沉淀池污泥。废包装材料暂存一般固废间外售废品回收单位；废布袋定期更换，外售废品回收单位；除尘灰装袋后，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污泥暂存一般固废间，外售建材公司利用。 （2）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油桶暂存厂区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3）生活垃圾：袋装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防渗	（1）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面积 8m²，依托“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地面防渗层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使渗透系数≤1×10⁻¹⁰cm/s； （2）一般防渗区：2#生产车间区域、2#库房、一般固废间（面积 5m²，依托“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为一般防渗区，渗透系数≤10⁻⁷cm/s。 （3）简单防渗区：厂区内车间外其他区域为简单防渗区，地面非硬即绿。
4.	储运工程	原料储存区	原料通过国六及以上车辆运输进场暂存于 2#生产车间内西侧，占地面积 500m ² 。
		2#库房	位于 2#生产车间南侧，占地面积 600m ² ，用于储存成品。
5.	依托工程	办公室	依托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占地 100m ² ，位于厂区东侧，用于日常办公。
		危废暂存间	依托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1#生产车间生产区北侧，占地面积 8m ² ，重点防渗区。
		一般固废暂存间	依托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1#生产车间生产区北侧，占地面积 5m ² ，一般防渗区。
		洗车平台	依托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厂区出入口建设 1 座洗车平台。

表 2- 2 项目建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建筑构筑物名称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长×宽×高 (m)	建筑结构	备注
1	2#生产车间	1000	1000	40×25×9	0.8 米基础墙加单层彩钢结构，车间内设置原料储存区。原储存区最大储存量为 920 吨，最大储存周期为 137 天	新建
1.1	原料储存区	500	/	40×12.5		
2	2#库房	600	600	30×20×9	1.5 米基础墙加单层彩钢结构	新建
3	合计	1600	1600			

本项目原料储存区面积 500m²，储存能力分析如下：

原料储存区利用率 80%（减除道路、上料、转运用地等），原料均为吨包包装（1 吨/袋，尺寸为 1m×1m×1.2m），堆放高度为 1 层，原料铁粉密度 4.9t/m³，铝粉密度 2.7t/m³，硅锰粉 2.3t/m³，本次计算按比重小的 2.3t/m³ 计算，最大储存

920 吨原料，按每天 6.7t 处理量，原料储存容纳天数为 137d。

2、生产设备

表 2-3 主要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九仓自动配料器	/	台	1
2	提料大倾角	DJ500	台	1
3	双轴搅拌机	槽体长度：≥2000mm	台	1
4	行星搅拌机	液压升降高速分散机	台	1
5	对轨压球机	/	台	1
6	振动筛		台	1
7	皮带机		台	4
8	脉冲布袋除尘器	Q=12000m³/h	套	1
9	合计		台（套）	11

3、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2-4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铝铁压球原辅料	铝粉	t/a	292.002	纯度≥99%，0.5mm-2mm，含水率≤0.5%，外购于河南，吨包袋包装，储存于原料区
2.		铁粉	t/a	108.002	纯度≥99%，粒度0.2mm-0.5mm，含水率≤0.3%，外购于河南，吨包袋包装，储存于原料区
3.	硅铁原辅料	硅铁粉	t/a	397.002	Si≥75%，Al≤0.5%，P≤0.02%，0.1mm-3mm，含水率≤0.3%，外购于内蒙，吨包袋包装，储存于原料区
4.		食用玉米淀粉	t/a	3.002	粉末状，粒径在 5-25μm，含水率 12%-14%，PP 编织袋+内衬 PE 膜，防潮防尘，25kg/袋，储存于原料区
5.	锰铁原辅料	锰铁粉	t/a	396.002	Mn60%-75%，C 6-8%，0.5-3.0mm，含水率≤0.3%，吨包袋包装，储存于原料区
6.		食用玉米淀粉	t/a	4.002	粉末状，粒径在 5-25μm，含水率 12%-14%，PP 编织袋+内衬 PE 膜，防潮防尘，25kg/袋，储存于原料区
7.	铝材原辅料	铝粉	t/a	400.004	纯度≥99%，0.5mm-2mm，含水率≤0.5%，吨包袋包装，储存于原料区
8.	.原辅料	硅	t/a	400.004	Si≥98.5%，Fe≤0.5%，0-1mm，含水率≤0.3%，吨包袋包装，储存于原料区
9.	其他原	布袋	t/a	0.5	/
10.	辅料	吨包袋	个/a	2500	/

11.		润滑油	t/a	0.1	桶装，随买随用，不在厂区储存
12.	能源	水	m ³ /a	351	生产无需用水，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委会供给
13.		电	kW·h/a	2500	当地电网

食用玉米淀粉：主要成分为碳水化合物，粘合剂粘性大，成型率高达 90%，不降低本身固定碳含量，不增加挥发分，是适用性强的一种纯有机、环保的粘合剂。

4、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5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吨)	规格情况	产品标准	暂存方式	去向
1.	金属材料	铝铁压球	400	Al: 20%~50%, Si: ≤5%, C: ≤1.0%, S: ≤0.05%, P: ≤0.05%, 含水率≤0.5%, 粒度: 30-50mm	《YB/T 4005-2016》 炼钢用脱氧铝铁合金	吨包装， 库房存放	外售 钢厂
2.		硅铁	400	Si: 72%~95%, Al≤1.5%, P≤0.04%, S≤0.02%, C≤0.2%, 含水率≤0.5%, 粒度: 30-50mm	《GB/T 2272-2020》 硅铁		
3.		锰铁	400	Mn: 65%~85%, C: 0.4%~7.5%, Si: ≤2.0%, P: ≤0.30%~0.50%, S: ≤0.03%, 含水率≤0.5%, 粒度: 30-50mm	《GB/T 3795-2014》 锰铁		
4.		铝材	400	Al≥99.70%, Fe≤0.20%, Si≤0.12%, 含水率≤0.5%, 粒度: 30-50mm	参《GB/T1196-2017》 重熔用铝锭		
5.		金属硅	400	Si: ≥97%, P≤0.04%, S≤0.02%, 含水率≤0.5%, 粒度: 30-50mm	《GB/T 2881-2014》 工业硅		
合计	/	/	2000			/	/

5、物料平衡

表 2-6 金属材料制造产物料平衡一览表 单位: t/a

序号	名称	投入量 (t)	序号	名称	产出量 (t)
铝铁压球					
1	铝粉	292.002	1	铝铁压球	400
2	铁粉	108.002	2	颗粒物 ^a	0.004

合计		400.004	合计		400.004
硅铁					
1	硅铁粉	397.002	1	硅铁	400
2	食用玉米淀粉	3.002	2	颗粒物 ^a	0.004
合计		400.004	合计		400.004
锰铁					
1	锰铁粉	396.002	1	锰铁	400
2	食用玉米淀粉	4.002	2	颗粒物 ^a	0.004
合计		400.004	合计		400.004
铝材					
1	铝粉	400.004	1	铝材	400
			2	颗粒物 ^a	0.004
合计		400.004	合计		400.004
金属硅					
1	硅	400.004	1	金属硅	400
			2	颗粒物 ^a	0.004
合计		400.004	合计		400.004

备注：“a”指生产过程产生以外排颗粒物的量。

6、厂区平面布置及周边关系

平面布置：本项目位于厂区西侧，本项目东侧为“建设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北侧为“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本项目 2#生产车间位于 1#库房南侧，2#生产车间南侧为 2#库房。2#生产车间内部西侧为原料储存区，东侧为生产区。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周边关系：本项目选址于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厂区东侧为坟地及白灰厂、南侧为唐钱洗煤厂，西侧为耕地及闲置院，北侧为唐山龙贺源工贸有限公司。

7、公用工程

（1）供热：本项目车间冬季不供暖，办公室供暖采用电空调取暖。

（2）供电：项目年用电量 2500kWh；由本地电网提供，能够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3）给排水

本项目用水为生活用水，生产无需用水。

①给排水：

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用水，员工为当地居民，企业不设食堂、浴室、宿舍

等设施，厕所为防渗旱厕。根据河北省地方标准《生活与服务业用水定额 第1部分：居民生活》（DB13/T5450.1-2021）中有关内容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职工生活用水按 $20\text{m}^3/\text{人}\cdot\text{年}$ 计，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则生活用水量 $0.667\text{m}^3/\text{d}$ （ $200\text{m}^3/\text{a}$ ），产污系数以 80% 计，则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0.534\text{m}^3/\text{d}$ （ $160\text{m}^3/\text{a}$ ），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②洗车用水：本项目洗车平台依托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设置沉淀池及清水池，洗车废水循环使用，洗车用水量仅为使用过程中损耗量，为 $0.5\text{m}^3/\text{d}$ （ $150\text{m}^3/\text{a}$ ），因此新水用量 $0.5\text{m}^3/\text{d}$ （ $150\text{m}^3/\text{a}$ ），循环水量为 $2.5\text{m}^3/\text{d}$ （ $750\text{m}^3/\text{a}$ ）。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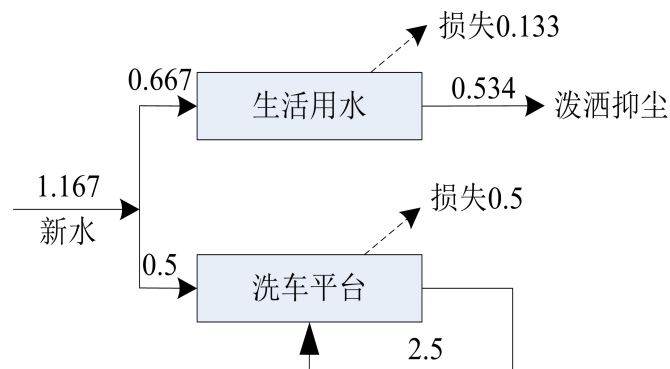


图 2-1 给排水平衡图（ m^3/d ）

施工期：

本工程新建生产车间，新建库房，施工主要为平整施工场地、基础建设、建筑施工、设备安装四部分，使用商品混凝土，不设搅拌站。项目建设施工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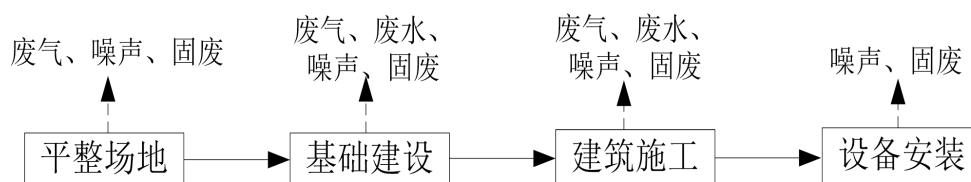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项目建设期较短，施工期间不设施工营地，对环境影响时间较短、影响程度较小，并随着建设施工的结束而消失，施工期污染工序：

噪声：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

废气：项目施工废气主要为场地清理、土方挖掘填埋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废气和运输汽车尾气。

废水：主要为车辆冲洗废水、混凝土养护废水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

固废：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于建筑垃圾及少量的生活垃圾。

运营期：

本项目生产金属材料铝铁压球、硅铁、锰铁、铝材、金属硅的原料为铝粉、铁粉、硅粉、锰粉等；以上产品生产的工艺流程均为原料准备、配料与搅拌、压球成型、振动筛筛分、成品检验、包装储存。每次切换生产不同产品时，需对生产设备进行人工清理，清理出的物料作为原料使用。

（一）生产工艺流程

（1）原料准备

本项目合格原材料装于密闭吨包袋中，食用玉米淀粉 PP 编织袋+内衬 PE 膜包装，由汽车运输至 2#生产车间，堆存于 2#生产车间原料区（封闭车间内），用行车装卸。

产排污节点：装卸、转运过程产生废气 G，运输车辆噪声 N。

（2）配料、搅拌

原料由行车吊放到九仓自动配料器入料斗上方（料斗设四面围挡，顶部设集气罩），原料直接整袋入料，配料器自带刀片划破包装袋；原料通过九仓自

动配料器全自动配料系统，对原料进行精确配比（例如铝铁压球原料铝粉：铁粉=73：27），确保混合后的成品质量合格；完成配比后通过全封闭提料大倾角提升进入搅拌机搅拌（搅拌机上方设置可移动集气罩），搅拌均匀。

产排污节点：原料配料上料过程产生废气 G，搅拌机搅拌产生的废气 G，配料器、提料大倾角、搅拌机等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N，废包装材料（废吨包袋、废编织袋、废塑料袋）S。

（3）压球成型

将搅拌好的物料通过封闭输送皮带送入对轨压球机，挤压成型；对轨压球机是通过两组相对旋转的轧轨，在一定压力下将粉状物料挤压成球形颗粒。

产排污节点：对轨压球机运行产生噪声 N。

（4）振动筛筛分

之后通过机器内自带的振动筛分装置（一层筛）筛分出符合要求的球粒，将合格球粒装入吨袋包装，筛分出的碎料通过压料机底部料口落至皮带输送机，此工序全封闭，经皮带运输机运回至压球机继续压球。

产排污节点：振动筛、皮带机运行产生噪声 N。

（5）包装

通过输送皮带卸料进入吨包袋，人工装袋、封口送往产品区待售，合格产品按照规格包装，存放于干燥仓库，避免受潮影响强度。

产排污节点：包装过程产生的固废-废包装材料 S、皮带机运行产生噪声 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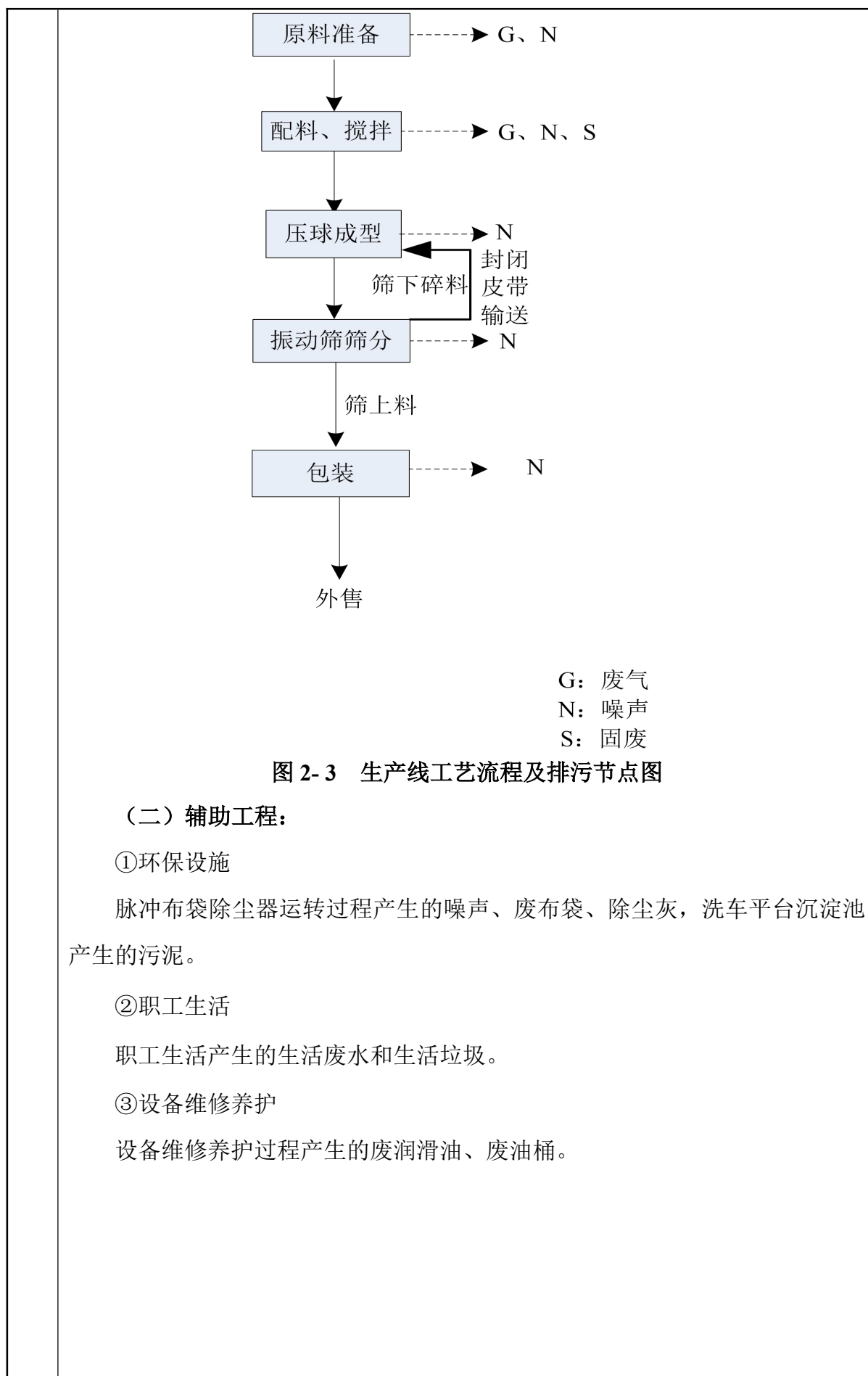


图 2-3 生产线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二) 辅助工程:

①环保设施

脉冲布袋除尘器运转过程产生的噪声、废布袋、除尘灰，洗车平台沉淀池产生的污泥。

②职工生活

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废水和生活垃圾。

③设备维修养护

设备维修养护过程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油桶。

表 2-6 本项目产排污节点及环保措施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废气	配料、搅拌	颗粒物	废气经集气罩/集气管道收集后经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 12000m³/h）进行处理，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装卸、转运		封闭车间，自然沉降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生活污水泼洒抑尘，不外排；不设置宿舍楼、食堂、浴室等，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噪声	机械设备及风机等运行产生的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设备置于生产车间内，合理布局并基础加装减振等
固体废物	配料工序、包装工序	废包装材料	集中收集，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设备维护保养	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	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外运处置
	环保设备	废布袋、除尘灰	废布袋定期更换、暂存一般固废间，外售废品回收单位；除尘灰装袋后，回用于生产
		洗车平台沉淀池污泥	洗车平台沉淀池污泥，直接回用于生产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现状留存一座厂房，《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首先进行建设，待其建设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再先后进行《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和本项目的建设，其他为空置建设用地，之前未进行出租，未有生产活动，无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①达标区判定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采用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公开发布的《2024 年唐山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唐山市空气质量数据，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3-1 唐山市 2024 年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超标倍数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7	11.67%	/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27	67.50%	/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68	97.14%	/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37	105.71%	0.057
	CO	24h平均质量浓度	4000	1300	32.50%	/
	O ₃	日最大8h平均质量浓度	160	178	111.25%	0.113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O ₃ 六项污染物年评价指标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SO ₂ 、NO ₂ 、PM ₁₀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达标，CO 的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浓度达标，PM _{2.5}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不达标，O ₃ 的日最大 8h 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不达标，因此唐山市为不达标区域。						
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本次评价以《2024 年唐山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唐山市开平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作为基本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监测数据如下：						

表 3-2 开平区 2024 年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8	13.33%	/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29	72.50%	/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63	90.00%	/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34	97.14%	/	达标
CO	24h平均质量浓度	4000	1400	35.00%	/	达标
O ₃	日最大8h平均质量浓度	160	182	113.75%	0.138	不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2024 年唐山市开平区例行监测点 SO₂ 年均值、NO₂ 年均值、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值、PM_{2.5} 年均值、PM₁₀ 年均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 要求，O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值超过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要求，即 O₃ 为超标因子，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③其他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特征因子为TSP，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引用《住友建机（唐山）有限公司》环评现状监测数据（检测报告：YFJC-2024-24040-01237），监测点位于王官屯村，位于本项目东北侧3640m处，监测时间为2024.1.29~2024.2.1，监测数据属于本项目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3年的现有监测数据，监测点位及监测时间均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相关要求。监测结果见表3-3。

表 3-3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名称	距本项 目距离	污 染 物	平均时 间	评价标准/ (mg/m^3)	监测浓度范 围/(mg/m^3)	最大浓 度占标 率/%	超标 率 /%	达标 情况
王官 屯村	3640m	TSP	24 小 时平均 浓度	0.3	0.230-0.258	76.7-86	0	达标

由表 3-3 分析可知，TSP 24 小时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

	2、地表水 根据唐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发布的《2024 年唐山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共有地表水国、省考监测断面 14 个，其中国考监测断面 12 个，省考监测断面 2 个。分布于滦河 4 个、还乡河 2 个、陡河 2 个、青龙河 1 个、蓟运河 1 个、煤河 1 个、淋河 1 个、黎河 1 个、沙河 1 个。2024 年，全市国、省考核 9 条河流、2 个湖库的 14 个断面优良(I-III)比例为 85.71%，完成省达目标要求。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泼洒抑尘、不外排，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为东侧幸福河，距离为 800 米，不会对周边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3、声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最近声环境敏感点为项目占地边界西侧 480m 的朱庄子村，不在 50m 范围内，无需监测现状及评价达标情况。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周边 500 米内无自然保护区、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天然集中分布区、重要湿地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开展生态现状调查。
--	---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评价区内无珍稀动植物资源、水源地、风景名胜区及重点文物等环境敏感区。根据拟建项目特点及周围环境特征，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500 米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本项目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为占地范围内的地下水潜水层；周边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环境保护对象及保护级别见下表。 表 3-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一览表 <table><tr><th rowspan="2">环境要素</th><th rowspan="2">名称</th><th colspan="2">坐标/m</th><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th></tr><tr><th>X</th><th>Y</th></tr><tr><td>环境空气</td><td>所在区域</td><td>609831.34</td><td>4385323.53</td><td>朱庄子村</td><td>居民区</td><td>二类区</td><td>W</td><td>480</td></tr><tr><td>声环境</td><td colspan="5">项目区域厂界外 50m</td><td>2 类声环境功能区</td><td>/</td><td>/</td></tr><tr><td>地下水环境</td><td colspan="5">项目所在区域</td><td>III类标准</td><td>/</td><td>/</td></tr></table>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环境空气	所在区域	609831.34	4385323.53	朱庄子村	居民区	二类区	W	480	声环境	项目区域厂界外 50m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	/	地下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					III类标准	/	/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环境空气	所在区域	609831.34	4385323.53	朱庄子村	居民区	二类区	W	480																															
声环境	项目区域厂界外 50m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	/																															
地下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					III类标准	/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一、施工期 1、废气 施工期废气执行河北省地方标准《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表 1 中的标准：80μg/m³（指监测点 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实测值与同时段所属县（市、区）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的差值）；当县（市、区）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值大于 150μg/m³ 时，以 150μg/m³ 计。 表 3-5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table><tr><th>控制项目</th><th>监测点浓度限值* (μg/m³)</th><th>达标判定依据（次/天）</th><th>标准来源</th></tr><tr><td>PM₁₀</td><td>80</td><td>≤2</td><td>《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13/2934-2019）表 1</td></tr></table> *指监测点 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实测值与同时段所属县（市、区）小时平均浓度的差值当县（市、区）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值大于 150μg/m³ 时，以 150μg/m³ 计。 2、噪声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即昼间：70dB（A），夜间：55dB（A）。 二、营运期 1、废气	控制项目	监测点浓度限值* (μg/m ³)	达标判定依据（次/天）	标准来源	PM ₁₀	80	≤2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13/2934-2019）表 1																														
控制项目	监测点浓度限值* (μg/m ³)	达标判定依据（次/天）	标准来源																																				
PM ₁₀	80	≤2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13/2934-2019）表 1																																				

①有组织：本项目有组织颗粒物参照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 颗粒物排放限值 $\leq 10\text{mg}/\text{m}^3$ 。

②无组织：本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颗粒物排放限值 $\leq 1.0\text{mg}/\text{m}^3$ 。

表 3-6 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值	执行标准
废气	有组织	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
	厂界无组织	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2、噪声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3、固废

一般固废参照执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1200-2021）中有关要求进行管理；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标准；生活垃圾参照执行生活垃圾参照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第四章生活垃圾”的相关规定。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总量核算以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排放浓度限值为基准，计算总量指标。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计算过程如下： （1）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 SO₂、NO_x 排放。主要为颗粒物。 ①计算依据 配料、搅拌过程中产生颗粒物，颗粒物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 颗粒物排放限值≤10mg/m³。 颗粒物=10mg/m³×12000m³/h×7200h÷10⁹=0.864t/a； 则本项目颗粒物标准核算量为 0.864t/a。 （2）废水：无 则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SO₂ 0t/a、NO_x 0t/a、COD 0t/a、NH₃-N 0t/a，颗粒物 0.864t/a。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场地扬尘防治措施 (1) 施工期大气污染源 施工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各类扬尘，主要产生于场区地表平整、运输车辆的行驶、施工材料的运输和装卸引起的扬尘。 在场区地表平整中，地基挖掘产生的弃土大部分将用于地基回填，少量弃土亦将用于场区的绿化用土，不外运。在场区地表挖掘弃土临时堆存过程中，在一定风力条件下将产生二次扬尘，使周围环境空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浓度升高。 (2) 防治措施 为有效控制施工期间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根据《2025 年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工作要点》、《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办法》、《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等相关文件中有关扬尘的管理规定，采取合理的扬尘防治措施，严控建筑施工扬尘污染，施工过程中需做到“六个百分百”，即施工现场周边 100% 封闭围挡，物料堆放苫盖 100% 覆盖，工地路面 100% 硬化，拆迁湿法作业 100%，出入工地运输车辆 100% 冲净车轮车身且密闭无洒漏，渣土车辆 100% 密闭运输，和两个全覆盖，即现场视频联网监控“全覆盖”、安装扬尘联网监控设备“全覆盖”；对施工期提出以下要求： 1. 施工现场封闭管理。施工现场按规定连续设置硬质围挡(围墙)，实施全封闭管理。围挡高度不低于 1.8 米。施工现场要安排人员定期冲洗、清洁，保持围挡(围墙)整洁、美观。 2. 施工现场道路和作业场地硬化。施工现场实行分区管理，对主要出入口、主要道路及材料加工区、堆放区、生活区、办公区的地面必须采用混凝土或硬质砌块铺设，严禁使用其他软质材料铺设。硬化后的地面应清扫整洁无浮土、积土。 3. 施工现场土方和裸露场地覆盖。施工现场非作业区的土地和集中堆放的
-----------	--

	土方，必须采取严密覆盖、固化或绿化等防尘措施，严禁裸露。 4.出入车辆冲洗。施工现场必须建立车辆冲洗制度，出入口处配备车辆冲洗装置，设置排水、泥浆沉淀池等设施，配备专职人员负责对进出的所有车辆进行冲洗保洁，严禁带泥上路。 5.施工现场洒水清扫及建筑垃圾处理。施工现场必须建立洒水清扫抑尘制度，配备喷淋喷雾等洒水设备。非冰冻期每天洒水不少于 2 次，并有专人负责。重污染天气时相应增加洒水频次。建筑物内应保持干净整洁，清扫垃圾时要洒水抑尘，施工层建筑垃圾必须采用封闭式管道或装袋用垂直升降机械清运，严禁凌空抛掷和焚烧垃圾。施工现场必须设置垃圾存放点，集中堆放并严密覆盖，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应用封闭式容器存放，日产日清，严禁随意丢弃。 6.土石方作业。土石方作业过程中要洒水、喷淋、喷雾降尘，控制尘土飞扬，避免扬尘污染。 7.建筑主体封闭和材料覆盖。建筑主体外侧脚手架及临边防护栏杆采用密目网进行封闭，施工现场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密闭存放，严禁露天放置。 8.施工现场禁止混凝土搅拌。施工现场必须使用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严禁现场搅拌。 建筑工地全面做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将施工区 PM_{10} 在线监测数据与开平区小时平均浓度比较（当县（市、区）PM_{10} 小时平均浓度值大于 $150\mu g/m^3$ 时，以 $150\mu g/m^3$ 计），控制差值在 $80\mu g/m^3$ 以下，当差值超过 $80\mu g/m^3$ 时采取扬尘应急措施，严禁土方开挖、土方回填等作业，同时增加喷淋、洒水、喷雾频次，必要时停止施工作业。 通过采取以上抑尘措施后，可最大限度的降低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以及厂区地面的硬化，施工扬尘影响也将结束。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场界颗粒物可满足《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表 1 中的标准：表 1 中的标准：$80\mu g/m^3$（指监测点 PM_{10}
--	--

	小时平均浓度实测值与同时段所属县（市、区）PM₁₀小时平均浓度的差值）；当县（市、区）PM₁₀小时平均浓度值大于 150μg/m³时，以 150μg/m³。 根据河北省《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建设及运行技术规范》（DB 13/T 2935—2019）要求：监测点位应设置于施工区域围栏安全范围内，可直接监控施工场地主要施工活动。监测点位不宜轻易变动，以保证监测的连续性和数据的可比性；监测点位应优先设置于车辆进出口处。监测点数量多于车辆进出口数量时，其它监测点位应结合常年主导风向，设置在工地所在区域主导风向下风向的施工场地边界，兼顾扬尘最大落地浓度；当与其他施工场地相邻或施工场地外侧是交通道路且受道路扬尘影响较大时，应避开在相邻边界处设置监测点；采样口离地面的高度应在 3m~5m 范围内。施工临建场地占地面积 1600m²，设置 1 个监测点。 综上所述，在采取上述措施的前提下，施工期产生的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得到有效控制，其排放浓度可满足《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中 80μg/m³的限值要求。并且施工作业属短期的、局部的行为，扬尘对环境影响较小，伴随着施工期结束，影响也随之不复存在，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二、施工期废水防治措施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盥洗废水。 ①生产废水 施工设备冲洗废水和水泥养护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泥沙，可设置一集水池专门收集此废水，该废水在集水池内经沉淀后可循环回用于设备冲洗和水泥养护，还可以用于路面泼洒抑尘，此废水不外排，不会对地表水产生影响。 ②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主要是施工人员日常盥洗水，该废水主要污染物是 COD、SS，水质较简单，用于施工场地的泼洒抑尘，不外排。 综上所述，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水经严格控制其排放后，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	---

三、施工期噪声防治措施

(1) 噪声源强

主要是施工机械噪声和交通运输噪声，土建工程量较小，施工机械数量少，产生噪声较小，并且施工期较短，采用低噪声低振动施工设备，机械噪声限制工作时间，对敏感点影响较小。本项目拟采用的各类建筑施工机械产噪值，见下表。

表 4-1 施工设备噪声级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声级/距离 (dB (A) /m)	序号	设备名称	声级/距离 (dB (A) /m)
1	装载机	85.7/5	4	混凝土振捣器	79/5
2	挖掘机	84/5	5	电锯、电刨	89/5
3	推土机	83.6/5	6	运输车辆	79.2/5

(2) 防治措施

为最大限度地避免和减轻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产生的不利影响，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对策和措施：

①人为控制。增强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提高防止噪声扰民的自觉性。

②作业时间上控制。禁止在夜间 22:00-次日 06:00 及午间 12:00-14:00 施工；特殊情况确需连续作业或夜间作业的，要采取有效措施降噪，事先做好周边群众工作，并报生态环境局备案后施工。

③强噪声机械降噪控制。合理布局施工场地，在允许的情况下，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远离居民住宅的地方；对施工现场内的强噪声机械实施封闭式或半封闭操作，设置必要的围挡；来往运输车辆进入施工现场后禁止鸣笛；加强施工现场的噪声监测，发现有超过施工场界噪声限值标准的，立即对现场超标因素进行整改，真正达到施工噪声不扰民的目的。

④厂界设置围挡：合理安排施工场地；使用商品混凝土及商品砂浆，避免混凝土及砂浆生产时噪声的影响；施工场地进、出口和物料运输口应避开环境敏感点，这样可将施工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控制在一定范围之内。

项目在施工期严格按照上述要求采取措施，能够有效减少噪声的影响，同时公告附近居民并取得谅解。随着施工期的结束，施工噪声将会消失，施

	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措施可行。 四、施工期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的进驻产生的生活垃圾。 施工期开挖土方大部分用于地基回填，其余用于抬高地表，无弃土外运。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建筑垃圾可送至建筑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置。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后由环卫工人统一处理。在装卸、清理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时，车辆要采用密闭槽车。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五、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不设取土场，临时弃土场位于项目临时占地范围内。施工过程中使原有表土层受到破坏，土壤松动，或者施工过程中由于挖方及填方过程中形成的土堆不能及时清理，遇到较大降雨冲刷，可能会发生水土流失。建设项目所处区域地势不易形成地表径流，故只要不遇特大暴雨，不会造成大的水土流失。因此，只要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做到随挖、随埋、随填，就可以避免发生水土流失。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排水设施得到完善，对改变现有土地扰动可能引发水土流失的现状有利。 综上所述，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它将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但在施工期应严格执行环境管理计划和相应的环保措施，将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至最小。 总之，项目施工期对环境产生的上述影响，均为可逆的、短期的影响。项目建成后，影响即可自行消除。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包括配料、搅拌过程产生的颗粒物。

1.1 本项目废气源强及治理措施表

表 4-2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产污环节	排放方式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产生量/(t/a)	产生浓度(mg/m³)	产生速率(kg/h)	收集效率(%)	处理能力/(m³/h)	工艺	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配料	有组织	0.404	4.676	0.056	90	12000	各工序废气经各自集气装置收集,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95	是	0.018	0.208	0.003
搅拌					90							
集气罩未收集部分	无组织	0.040	——	0.056	——	——	——	厂房封闭(去除效率 99%)	是	0.002	/	5×10 ⁻⁴
原料装卸、物料转运颗粒物		0.238	——	0.060	——	——						

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018t/a, 无组织颗粒物合计排放量为 0.002t/a, 合计 0.020t/a

表 4-3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内径(m)	排气筒温度(℃)	排放口类型
			经度	纬度				
DA002	配料、搅拌工序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18.285293	39.594635	15	0.5m	常温	一般排放口

1.2 废气源强核算

1.2.1 有组织废气

(1) 源强分析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可知：“污染源源强核算可采用实测法、物料衡算法、产污系数法、排污系数法、类比法、实验法等方法”。“按照行业指南规定的优先级别选取适当的核算方法，合理选取或科学确定相关参数”。结合项目生产特点和环境特征，本项目废气颗粒物污染源源强核算时选用排污系数法。

1) 配料过程

原料经九仓自动配料器按设定比例配料，上料配料过程中产生颗粒物。年产 2000t 金属材料，年有效工作时间 7200h。

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粒料加工-卸料，上料配料颗粒物的产污系数约为 0.01kg/t 物料。本项目原料使用量为 2000t/a，则拆包产生的粉尘量为 0.020t/a。九仓自动配料仓上方设置集气罩，集气罩收集效率 90%，则集气罩收集颗粒物量为 0.018t/a，未收集颗粒物量为 0.002t/a；收集后的废气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去除效率为 95%）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2) 搅拌过程

原料按比例倒入搅拌机，物料在搅拌过程中产生颗粒，粉尘产生量参考《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中“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0303 粉末冶金-混粉成形（0.192 千克/吨-产品），本项目搅拌粉尘按 0.192 千克/吨-产品计算，本项目产品 2000t/a，则颗粒物产生量约 0.384t/a。搅拌器侧上方设置集气罩，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则集气罩收集颗粒物量为 0.346t/a，未收集颗粒物量为 0.038t/a；收集后的废气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去除效率为 95%）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表 4-4 颗粒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生产线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收集效率	废气治理 设施风量 (m ³ /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配料	0.020	0.003	0.2314	90%	12000 (去 除效率 95%)	0.001	1.39×10 ⁻⁴	0.0116
搅拌	0.384	0.053	4.4444	90%		0.017	0.0024	0.1968
合计	0.404	0.056	4.676	/	12000	0.018	0.003	0.208

根据表 4-4 可知，配料、搅拌过程颗粒物总产生量为 0.404t/a，产生速率为 0.056kg/h，产生浓度为 4.676mg/m³；经收集处理后，总排放量为 0.018t/a，排放速率为 0.003kg/h，排放浓度为 0.208mg/m³，排放浓度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 颗粒物排放限值≤10mg/m³。

表 4-5 配料、搅拌工序有组织废气收集情况一览表

工序	排放 特征	颗粒物收集 方式	集气罩尺寸/数量/ 集气风速	废气量（考虑 风损，按照 1.1 核算）m ³ /h	收集 效率	废气处理方 式
配料	有组 织	集气罩+集 尘管道	1.2m×1.2m 2 个 0.8m/s	9124	90%	脉冲布袋除 尘器+15m 高 排气筒 (DA002)
搅拌		集气罩+集 尘管道	1.0m×0.8m 1 个 0.8m/s	2534		
合计	/	/	/	11658	/	/

集气罩收集废气量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Q=3600AVP$$

Q：吸风量，m³/h；

A：罩口面积，m²；

VP：罩口平均风速取 0.8m/s。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 12000m³/h 可满足使用。

1.2.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原料卸料及转运过程废气及集气装置未收集的废气。

1) 未有效收集部分

根据源强分析可知，项目各生产线集气罩收集效率按 90%计算，则未收集的颗粒物为 0.040t/a，产生速率 0.056kg/h。以上产尘工序位于全封闭钢结构车间内，为封闭空间，扬尘通过厂房的阻隔和重力沉降可抑尘 99%，则经厂房封闭（降尘

99%)后, 颗粒物排放量为 $4 \times 10^{-4} \text{t/a}$, 排放速率为 $5.56 \times 10^{-5} \text{kg/h}$ 。

2) 原料装卸、物料转运过程颗粒物

本项目原料装卸及暂存、车间内转运过程产生的颗粒物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附表2 固体物料堆存颗粒物产排污系数核算系数手册中固体物料堆场颗粒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的核算方法进行计算。

工业企业固体物料堆存颗粒物包括装卸场尘和风蚀扬尘, 颗粒物产生量核算公式如下:

$$P = ZC_y + FC_y = \{N_c \times D \times (a/b) + 2 \times E_f \times S\} \times 10^{-3}$$

式中:

P-颗粒物产生量, t/a;

ZCy-装卸扬尘产生量, t/a; FCy-风蚀扬尘产生量, t/a。

Nc-年物料运载车次, 车/a; D-单车平均运载量, 50t/车,

a/b-装卸扬尘概化系数, kg/t; S-堆场占地面积, m^2 。

Ef-堆场风蚀扬尘概化系数, kg/m^2 , 本项目不在室外堆积, 不考虑风蚀扬尘, Ef 为 0。

以上工序颗粒物产生量计算参数及结果见下表。

表 4-6 原料装卸、物料转运过程颗粒物产生量计算参数及结果一览表

项目	Nc (车/a)	D (t/车)	a/b (kg/t)	Ef	P (t/a)
原料装卸	40	50	0.119	0	0.238
物料转运	40	50	0.119	0	0.238
总计	/	/	/	/	0.476

备注: 原料(铁粉、铝粉等)概化系数参照混合矿石概化系数, a 为 0.0010, b 为 0.0084, a/b 为 0.119;

工业企业固体物料堆场颗粒物排放量核算公式如下:

$$U_c = P \times (1 - C_m) \times (1 - T_m)$$

式中: P 指颗粒物产生量(单位: 吨);

Uc 指颗粒物排放量(单位: 吨);

Cm 指颗粒物控制措施控制效率(单位: %), 本项目无控制措施;

Tm 指堆场类型控制效率(单位: %), 根据附录 5, 封闭型取 99%。

表4-7 堆场类型控制效率一览表

序号	控制措施	控制效率%
1	敞开式	0
2	密闭式	99
3	半敞开式	60

综上，原料装卸、物料转运过程产生的颗粒物总量为 0.238t/a，产生速率为 0.060kg/h（装卸时间按照 2000h 计算，装运时间按照 2000h 计算）。经厂房封闭（降尘 99%），颗粒物排放量为 0.002t/a，排放速率为 5×10^{-4} kg/h。

综上 1）、2）所述，生产车间内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合计为 0.002t/a，排放速率 5×10^{-4} kg/h，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影响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模式 Aerscreen 软件对废气无组织排放进行预测，最大落地浓度为 $0.3411 \mu\text{g}/\text{m}^3$ ，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颗粒物排放限值 $\leq 1.0 \text{mg}/\text{m}^3$ 。

1.3 非正常情况分析

本项目可能发生的非正常工况主要为环保设施发生故障，发生故障时污染物不经过处理，直接排放至大气中。本次环评非正常情况主要考虑布袋除尘器发生故障，处理效率降低为 0，故障频次按每年发生 1 次，每次持续 0.5h 计。环保设施发生故障后，立即停产，对故障设施进行检修，待故障设施恢复正常后恢复生产，本项目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4-8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产生量 (t/a)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3)	非正常排放速率 $/(\text{kg}/\text{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DA002	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0.404	4.676	0.056	0.5	1	采用双路供电，并加强日常对废气处理设备的维护，加强日常检查和管理，及时发现设备异常停产维修

1.4 废气治理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配料、搅拌废气经 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15 米排气筒排放，布袋除尘器是通过滤袋滤除含尘气体中粉尘粒子的分离净化装置，是一种干式高效过滤除尘器。其本体结构主要由上部箱体、中部箱体、下部箱体（灰斗）、清灰系统和排灰机构等部分组成。脉冲布袋除尘器的工作原理是通过过滤而阻挡粉尘，当滤袋上的粉尘沉积到一定程度时，通过外力作用使滤袋抖动并变形，沉积的粉尘落入集灰斗，避免了喷吹清灰产生粉尘二次飞扬，其运行稳定，除尘效率高，其主要特点如下：

表 4- 9 本项目布袋除尘器参数一览表

序号	除尘器	风量	过滤面积	过滤风速	滤袋材质	排气筒内径	排气筒高度
1	脉冲布袋除尘器	12000m³/h	250m²	0.8m/min	覆膜滤袋	0.5m	15m

a.脉冲布袋除尘器对净化含微米或亚微米数量级粉尘粒子的气体效率较高，一般可达到 99%以上，且能有效去除废气中 PM₁₀ 微细粉尘。

b.除尘效率不受粉尘比电阻、浓度、粒度等性质的影响，负荷变化、废气量波动对脉冲布袋除尘器出口排放浓度的影响较小。

c.作为脉冲布袋除尘器的关键问题——滤料材质目前已获得突破，使用寿命一般在 2 年以上，有的可达 4-6 年。

脉冲布袋除尘器的布袋材质：耐高温覆膜涤纶针刺毡，过滤风速小于等于 0.8m/min，清灰方式：离线清灰。经预测可知均污染物均达标排放，且脉冲布袋除尘措施为《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所推荐的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技术，因此防治措施可行。

综上所述，废气均可达标排放，废气外排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治理措施可行。

1.5 自行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建设单位废气自行监测要求如下。

表4- 10 监测计划一览表

污染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最低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	DA002 排气筒	颗粒物	1 次/年	《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 (DB13/2169-2018) 表 1
无组织	厂界四周			《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 (DB13/2169-2018) 表 5

1.6 大气环境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排放均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且排放量很少，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2、废水

2.1 废水源强核算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1）生活用水

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用水，员工为当地居民，企业不设食堂、浴室、宿舍等设施，厕所为防渗旱厕。根据河北省地方标准《生活与服务业用水定额 第1部分：居民生活》（DB13/T5450.1-2021）中有关内容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职工生活用水按 $20\text{m}^3/\text{人}\cdot\text{年}$ 计，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则生活用水量 $0.667\text{m}^3/\text{d}$ （ $200\text{m}^3/\text{a}$ ），产污系数以 80% 计，则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0.534\text{m}^3/\text{d}$ （ $160\text{m}^3/\text{a}$ ），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2）洗车用水

本项目洗车平台依托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设置沉淀池及清水池，洗车废水循环使用，洗车用水量仅为使用过程中损耗量，为 $0.5\text{m}^3/\text{d}$ （ $150\text{m}^3/\text{a}$ ），因此新水用量 $0.5\text{m}^3/\text{d}$ （ $150\text{m}^3/\text{a}$ ），循环水量为 $2.5\text{m}^3/\text{d}$ （ $750\text{m}^3/\text{a}$ ）。

2.2 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盥洗废水水质简单，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综上所述，本项目正常情况下不会对地表水产生污染影响，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可接受。

3、噪声

3.1 噪声源强分析及噪声控制措施

本项目产噪设备包括配料器、搅拌机、压球机等，产噪声值在 85~95dB（A）之间。

本次预测选取高噪声值的主要设备进行预测分析。通过厂区合理布局，车间优化设备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基础墙+单层彩钢）。以 2#生产车间西南角（E118.285050°，N39.595159°）为坐标原点 X，Y，Z（0，0，0），向东、向北、向上为正方向，点声源组用处在组的中部的等效点声源来描述，具体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4-11 室内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一览表单位: dB(A)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生产车间	九仓自动配料器	85	车间隔声、基础减振	16	31	1.2	18	31	16	3	59.9	55.2	60.9	75.5	昼夜	15	40.2	45.9	60.5	44.9	1
2.		提料大倾角	90		17	28	1.2	17	28	17	6	65.4	61.1	65.4	74.4		15	46.1	50.4	59.4	50.4	1
3.		双轴搅拌机	90		17	24	1.2	17	24	17	10	65.4	62.4	65.4	70.0		15	47.4	50.4	55	50.4	1
4.		行星搅拌机	90		17	21	1.2	17	21	17	13	65.4	63.6	65.4	67.7		15	48.6	50.4	52.7	50.4	1
5.		对轨压球机	90		17	15	1.2	17	15	17	19	65.4	66.5	65.4	64.4		15	51.5	50.4	49.4	50.4	1
6.		振动筛	90		18	13	1.2	16	13	18	21	60.9	62.7	59.9	58.6		15	47.7	44.9	43.6	45.9	1
7.		风机 1	95		16	32	1.2	18	32	16	2	69.9	64.9	70.9	89.0		15	49.9	55.9	74	54.9	1
8.		风机 2	95		16	31	1.2	18	31	16	3	59.9	55.2	60.9	75.5		15	40.2	45.9	60.5	44.9	1

注: 上表中以2#生产车间西南角为原点 (0, 0, 0)

(2)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及达标分析

依据声源的分布规律及预测点与声源之间的距离，把噪声源简化成点声源，依据已获得的声学数据，利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预测模式分别计算各声源对厂界的贡献值。

(2) 预测模式

①计算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1} = L_{w\ oct} + 10 \lg \left(\frac{Q}{4\pi r_1^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oct,1}$ ——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w\ oct}$ ——某个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r_1 ——室内某个声源与靠近围护结构处的距离，m；

R ——房间常数， m^2 ；

Q ——方向性因子，无量纲值。

②计算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 L_{plij}} \right)$$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式（B.4）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④然后按式（式4）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 dB;

S—透声面积, m^2 。

⑤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L(r) = L(r_0) - 20L(r/r_0) - \Delta L$$

式中: $L(r)$ —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dB(A);

$L(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dB(A);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m;

ΔL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屏障, 遮挡物引起的衰减量)。

⑥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A_{atm})

$$A_{atm} = \alpha (r - r_0) / 1000$$

式中: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 dB;

α —大气吸收衰减系数;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⑦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A_{gr})

$$A_{gr} = 4.8 - \left(\frac{2h_m}{r} \right) \left(17 + \frac{300}{r} \right)$$

式中: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m;

h_m —传播路径的平均离地高度, m

⑧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L_{eqg})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②预测结果分析

根据预测模式及噪声源强参数，预测噪声源对四厂界噪声的贡献值预测结果详见表 4-13。

表 4-12 生产车间距各厂界距离一览表 单位：米

车间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生产车间	130	50	55	110

表 4-13 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单位：dB(A)

预测点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14.6	60	50	达标
南厂界	25.7	60	50	达标
西厂界	39.8	60	50	达标
北厂界	18.5	60	50	达标

从表 4-13 中可以看出，噪声源对各厂界的贡献声级在 14.6-39.8dB(A)之间，厂界噪声贡献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与“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在同一厂区，故将三个项目噪声源对厂界噪声的贡献值进行预测。表 4-14 为《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环评报告表中对四面厂界噪声的贡献值预测结果，表 4-15 为《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中对四面厂界噪声的贡献值预测结果，表 4-16 为厂区内三个项目叠加后对四面厂界噪声的贡献值预测结果。

表 4-14 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预测结果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贡献值	13.2	14.9	15.3	46.2

表 4-15 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预测结果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贡献值	17.5	16.0	21.9	29.1

表 4-16 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20.3	60	50	达标
南厂界	26.5	60	50	达标
西厂界	39.9	60	50	达标
北厂界	46.3	60	50	达标

从表 4-16 中可以看出，本项目与“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叠加，噪声源对各厂界的贡献声级在 20.3-46.3dB(A)之间，厂界噪声贡献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因此，不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2）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1301-2023），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表 4-17。

表 4-17 监测计划一览表

污染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 A 声级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4、固废

项目所产生一般固废为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脉冲布袋除尘器产生的废布袋、除尘灰，洗车平台沉淀池产生的污泥；危险废物为机械设备维修保养过程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油桶；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1）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 10 人，按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0.5kg 计算，则职工办公及生活产

生的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 一般固体废物

①产生情况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为 0.346t/a，装袋后，回用于生产；布袋除尘器布袋定期更换，产生量 0.01t/a，外售废品回收单位；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0.1t/a，暂存一般固废间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表 4-1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及综合利用情况表

	装置/ 产生环节	固废名称	属性	固废代码		产生情况		处置量 t/a	最终去向
						物理形态	产生量 t/a		
工序/ 生产线	除尘器	除尘灰	一般固废	SW59	900-099-S59	固态	0.346	0.346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废布袋	一般固废	SW59	900-009-S59	固态	0.01	0.01	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生产过程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SW59	900-099-S59	固态	0.1	0.1	外售废品回收单位
	沉淀池	污泥	一般固废	SW59	900-099-S59	固态	0.05	0.05	外售建材企业利用

②管理措施

为避免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拟建项目依托 1#生产车间内一般固废暂存间，“建设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和“建设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共用一个一般固废暂存间。

“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一般固废储存区主要用于储存废布袋 0.02t/a、包装材料 0.5t/a；“建设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一般固废储存区主要用于储存废布袋 0.01t/a、包装材料 0.2t/a；本项目一般固废储存区主要用于储存废布袋 0.01t/a、包装材料 0.1t/a，三个项目共计储存废布袋 0.04t/a、包装材料 0.8t/a。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 5m²，最大储存废布袋 1t/a、

包装材料 1t/a, 大于三个项目最大储存量, 因此一般固废暂存间依托能力可行。一般固废暂存间地面采用 200mm 厚防渗混凝土进行防渗, 并做防渗处理, 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

企业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 制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 应当设立专人负责台账的管理与归档,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

(3) 危险废物

①产生及处置情况

生产设备工作过程中定期保养更换润滑油, 废润滑油产生量 0.01t/a, 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代码 900-214-08; 废油桶产生量约为: 4 个/a, 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代码 900-249-08。废润滑油、废油桶集中收集后分类储存于危废暂存间(依托), 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表 4-19 项目危险废物基本情况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0.01t/a	设备维护维修	液	矿物油	一年	毒性、可燃	废润滑油采用专用容器贮存, 废油桶原盖封存, 暂存危废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4 个/a	设备维护维修	固	矿物油	一年	毒性、可燃	

表 4-20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1#生	8m ²	桶装	2t/a	≤1 年

2	暂存间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产车间北		原盖封存	16个/a	≤1年
合计	——	——	——	——	——	8m ²	——	——	——

②危废暂存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危险废物的厂内暂存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执行。与本项目相关的重点内容如下：

I危险废物的储存

a 针对不同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的危险废物，其容器和包装物应满足相应的防渗、防漏、防腐和强度等要求。

b 应定期检查危险废物的贮存状况，及时清理危废储存间地面，更换破损泄漏的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保证堆存危险废物的防雨、防风、防扬尘等设施功能完好。

c 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要求进行分类贮存，且应避免危险废物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接触。

d 危废储存间应采取防风、防雨、防晒和防止危险物流失、扬散等措施。

e 危废储存间应及时清运贮存的危险废物，实时贮存量不应超过 3 吨。

f 危废储存间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等，采取防渗、防漏等污染防治措施或采用具有相应功能的装置。

g 危废储存间应按 HJ1276 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h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i 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II危险废物的处理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依托建设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位于 1#生产车间东北侧，“建设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和“建设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共用一个危废暂存间。

“年产 15000 吨硅质速干料建设项目”危废暂存间主要用于废润滑油 0.02t/a、废油桶 8 个/a；“建设年产 2000 吨石墨及碳素品制造项目”危废暂存间主要用于废润滑油 0.01t/a、废油桶 4 个 a；本项目危废暂存间主要用于废润滑油 0.01t/a、废油桶 4 个/a；三个项目共计储存废润滑油 0.04t/a、废油桶 16 个/a。危废暂存间面积 8m²，最大储存废润滑油 2t/a、废油桶 16 个/a，大于等于三个项目最大储存量，因此危废暂存间依托能力可行。作为危险废物临时储存场所，危废暂存间地面与裙脚采取表面防渗措施，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¹⁰cm/s）；在储存间外设立危险废物标志，设立台账，进行记录，最后由有资质的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危险废物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III 危险废物台账管理制度：

①危险废物产生环节，应记录产生批次编码、产生时间、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产生量、计量单位、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产生危险废物设施编码、产生部门经办人、去向等。

②危险废物入库环节，应记录入库批次编码、入库时间、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入库量、计量单位、贮存设施编码、贮存设施类型、运送部门经办人、贮存部门经办人、产生批次编码等。

③危险废物出库环节，应记录出库批次编码、出库时间、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出库量、计量单位、贮存设施编码、贮存设施类型、出库部门经办人、运送部门经办人、入库批次编码、去向等。

④危险废物委外利用/处置环节，应记录委外利用/处置批次编码、出厂时间、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委外利用/处置量、计量单位、利用/处置方式、接

收单位类型、利用/处置单位名称、许可证编码/出口核准通知单编号、产生批次编码/出库批次编码等。

⑤按照实际情况填写记录有关内容，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落实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并对危险废物管理台账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法律责任。根据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环节的动态流向，如实建立各环节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危险废物管理台账按照要求保存 10 年以上。

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外排量为零，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IV 危废暂存间标识要求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规定要求，危废暂存间及危险废物储存容器上需要张贴标签，具体要求如下。

表 4-21 危废暂存间及储存容器标签示例

场合	样式	要求
粘贴于危险废物包装容器上		1、危险废物标签颜色：底色：醒目的橘黄色 2、尺寸：按照 HJ1276-2023 表 1 的要求设置 3、字体：黑体字 字体颜色：黑色 4、材质：具有一定的耐用性和防水性。标签可采用不干胶印刷品，或印刷品外加防水塑料袋或塑封
设施附近或场所入口		1、危险废物标签尺寸颜色： 颜色：背景为黄色，图形为黑色 2、字体：黑体字 3、尺寸：按照 HJ1276-2023 表 3 的要求设置 4、材质：宜采用坚固耐用的材料（如 1.5 mm~2 mm 冷轧钢板），并做搪瓷处理或贴膜处理。一般不宜使用遇水变形、变质或易燃的材料。柱式标志牌的立柱可采用 38×4 无缝钢管或其他坚固耐用的材料，并经过防腐处理

贮存分区前的通道位置或墙壁、栏杆等易于观察的位置	1、颜色：背景为黄色，废物种类信息应采用醒目的橘黄色，字体颜色为黑色。 2、字体：危险废物分区标志的字体宜采用黑体字，其中“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字样应加粗放大并居中显示。 3、尺寸：按照 HJ1276-2023 表 2 的要求设置 4、材质：危采用坚固耐用的材料，并具有耐用性和防水性。废物贮存种类信息等可采用印刷纸张、不粘胶材质或塑料卡片等，以便固定在衬底上。
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外排量为零，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②危险废物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一并运至危废暂存间、转运过程均在厂区内进行；厂区产生的危废均不易挥发，且危废暂存间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等要求，并设置渗漏收集措施，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厂外运输由外委危废处置单位负责。 因此，危险废物的运输过程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③危废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可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理，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1) 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及污染途径 本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污染源为事故状态下，危废暂存间废润滑油的泄漏，污染物类型为石油类（石油烃），污染物类型为有机物，对地下水和土壤产生污染的途径主要为垂直入渗。 (2) 防控措施 为防止本项目对地下水、土壤造成的影响，所采取的防腐防渗措施如下：本项目按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分区域进行防渗处理。 ①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依托）地面防渗层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	

烯，使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

②一般防渗区：2#生产车间区域、2#库房、一般固废暂存间（依托）、洗车平台（依托）均为一般防渗区，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2#生产车间内整体、2#库房、一般固废暂存间均采用抗渗混凝土结构。

③简单防渗区：厂区内车间外其他区域为简单防渗区，地面非硬即绿。

④加强厂区防渗、防腐设备的检查、维修力度，确保防渗、防腐效果。

采取以上措施后，正常生产情况下，本项目对厂区及附近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较小。

6、生态

本厂址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和其他特别需要保护的敏感目标，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7、环境风险

（1）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

从企业生产全过程识别环境风险物质，包括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等，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废润滑油、润滑油、废油桶属于易燃物质，因此本项目风险物质为废润滑油、润滑油、废油桶。项目环境风险物质筛选结果见表 4-22。

表 4-22 环境风险物质筛选结果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状态	储存方式	临界量	本项目最大储存量(t)	Q值	储存位置
1	润滑油	液态	桶装	2500	0.1	0.00004	随买随用，不在厂区储存，设备在线使用量
2	废润滑油	液态	桶装	100	0.01	0.0001	危废暂存间
3	废油桶	固态	原盖封存	100	4个 (0.01t/a)	0.0001	危废暂存间
合计						0.00024	/

根据表 4-22 计算可知， $Q=0.00024 < 1$ ，风险潜势为I，不需要进行专项评价。

（2）影响途径

表 4-23 环境风险物质分布及可能影响途径

序号	风险单元	装置名称	危险物质名称	危险性	存在条件	转化为事故的触发因素	主要危害	影响途径
1	危废暂存间	废油桶	废润滑油	易燃	泄漏	泄漏	泄漏	泄漏漫流至地面下渗影响土壤及地下水环境，引起火灾产生废气、消防废水等
2	车间内原料储存区	油桶	润滑油	易燃	泄漏	泄漏	泄漏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废润滑油下方均设置托盘，对危废暂存间等作防渗处理，确保事故状态下危险物质不进入外环境；对事故状态下托盘或其他专用容器收集的泄漏危险物质及擦拭、吸附材料等沾染危险物质的材料等，均作为危险废物暂存于现有危废暂存间，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发生火灾产生消防废水时，封堵雨水管网入、排口，消防废水控制在厂区内，严禁外排。

(4) 应急要求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主要有预防、响应、应急、报告、处置等内容，重点加强对风险源各个环节的日常管理和安全防范工作，严防各种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规范和强化应对环境风险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以预防为重点，逐步完善预警、处置及善后工作机制，建立企业防范有力、指挥有序、快速高效和统一协调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置体系。本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备案，应急预案必须包括以下内容。

表 4-24 应急预案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应急计划区	危险目标：原料暂存区、危废暂存间
2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工厂、地区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3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规定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4	应急救援保障	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等
5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6	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及	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

	控制措施	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7	应急检测、防护措施、清除泄漏措施和器材	事故现场、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8	人员紧急撤离、疏散，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	事故现场、工厂邻近区、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9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0	应急培训计划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综合分析，建设单位在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后，可极大程度避免风险事故的发生。建设单位在管理、控制及监督、生产和维护方面有成熟的降低事故风险的经验和措施。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源，即不会对项目所在区环境产生相应的电磁辐射影响。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配料、搅拌、废气 (DA002)	颗粒物	各工序废气经各自集气装置收集后，引风机引入同一台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2, 风机风量 12000m ³ /h) 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 (DB13/2169-2018) 表 1 颗粒物排放限值 ≤10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物料卸车在封闭车间原料区内进行，车间内物料转运采用封闭皮带。	《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 (DB13/2169-2018) 表 5 颗粒物排放限值 ≤1.0mg/m ³
地表水环境		—	生活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洗车用水部分蒸发损耗，部分经沉淀池沉淀后的清水回用于车辆清洗，无生产废水	废水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1) 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暂存一般固废间（依托）外售废品回收单位；废布袋定期更换，暂存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废品回收单位；除尘灰，装袋后，回用于生产；洗车平台沉淀池污泥，外售建材企业利用。 (2)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油桶厂区危废暂存间（依托）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3)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①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依托）地面防渗层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使渗透系数$\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②一般防渗区：2#生产车间区域、2#库房、一般固废暂存间（依托）、洗车平台（依托）为一般防渗区，渗透系数$\leq 10^{-7} \text{cm/s}$。 ③简单防渗区：厂区内车间外其他区域为简单防渗区，地面非硬即绿。
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有可行的处理措施，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厂区道路进行硬化处理，不会产生生态影响。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对危废暂存间等作防渗处理，确保事故状态下危险物质不进入外环境； ②润滑油桶、废润滑油桶下方均设置托盘，确保事故状态下危险物质不进入外环境。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 ①环境管理组织机构 设立控制污染、环境的法律负责者和相关的责任人，负责项目整个过程（包括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环境保护工作。 ②环境管理台账要求 将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环保设施日常检查、环境事件等建立环境管理台账。 ③环保设施及措施运行及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本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为 38.4 万元，占项目投资比例 8%。项目营运期主要运行费用为电费、人工定期检修维护费等，运行费用较小，处于企业可接受范围内。 （2）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环境保护的基础，是进行污染治理和监督管理的依据。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1301-2023）等要求，本评价建议企业环境监测工作委托当地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承担。企业投入运行后，各污染源按监测计划进行监测。

表 5-1 监测计划一览表

污染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有组织废气	DA002	颗粒物	1 次/年	《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 颗粒物排放限值 $\leq 10\text{mg/m}^3$
无组织废气	厂界外上风向、下风向	颗粒物	1 次/年	《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颗粒物排放限值 $\leq 1.0\text{mg/m}^3$
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外 1 米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3）排污口规范化

按照《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环监[1996]470 号）相关要求设置规范化排污口，要求如下。

①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采样口设置应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②一切排污单位的污染物排放口(源)和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必须实行规范化整治，按照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排放口（源）》(GB15562.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的规定，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表 5-2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览表

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	噪声源	固体废物堆场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背景颜色	绿色		
图形颜色	白色		
危险废物暂存间			
要求	环保图形标志		

危险废物设置专用储存场所。危险废物贮存必须规范化,并设置与之相符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本项目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平台。当采样平台设置在离地面高度$\geq 5\text{m}$的位置时,应有通往平台的Z字梯/旋梯/升降梯。在各排气筒近地面处,应设立醒目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2、依法披露环境信息 2.1 企业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 根据《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24号)规定,企业是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的责任主体,应当建立健全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制度,规范工作规程,明确工作职责,建立准确的环境信息管理平台,妥善保存相关原始记录,科学统计归集相关环境信息。企业披露涉及国家秘密、战略高新技术和重要领域核心关键技术、商业秘密的环境信息,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涉及重大环境信息披露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请示报告。 2.2 企业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应当包括内容 (一) 企业基本信息,包括企业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基础信息; (二) 企业环境管理信息,包括生态环境行政许可、环境保护税、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环保信用评价等方面的信息; (三) 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包括污染防治设施,污染物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产生、贮存、流向、利用、处置,自行监测等方面的信息; (四) 生态环境应急信息,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等方面的信息; (五) 生态环境违法信息; (六) 本年度临时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情况; (七)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环境信息。 3、排污许可规范化管理要求			

	国家实行排污许可制度,环境保护部门通过对企事业单位发放排污许可证并依证监管实施排污许可制。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参照二十八、金属制品业,“80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331,其他”,需进行排污登记管理。 4、环保竣工验收管理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及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冀环办字函〔2017〕727 号)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并对验收内容、结论和所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	--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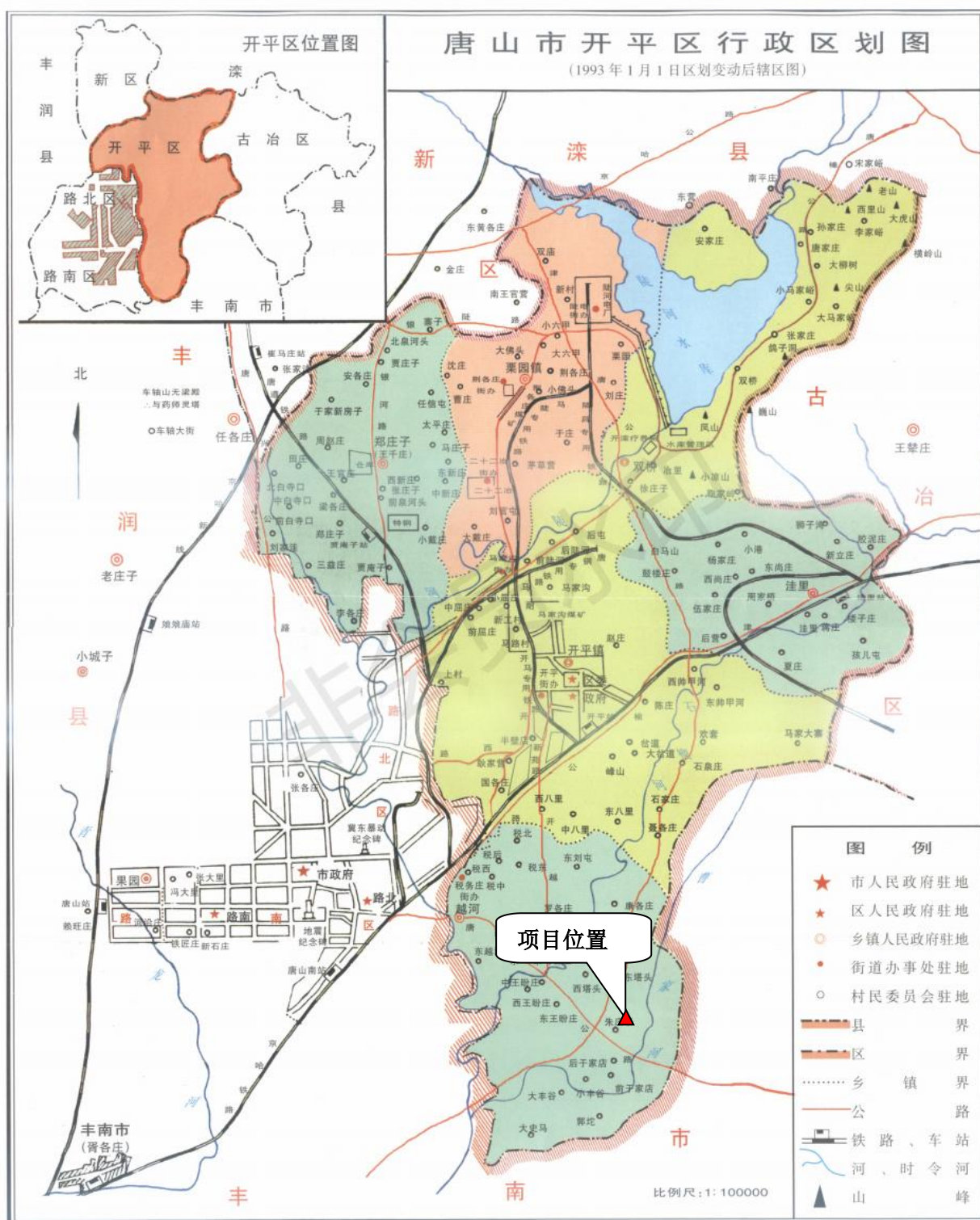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采用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区域环境质量基本维持现状,只要切实落实工程环保实施方案,并且做到“三同时”,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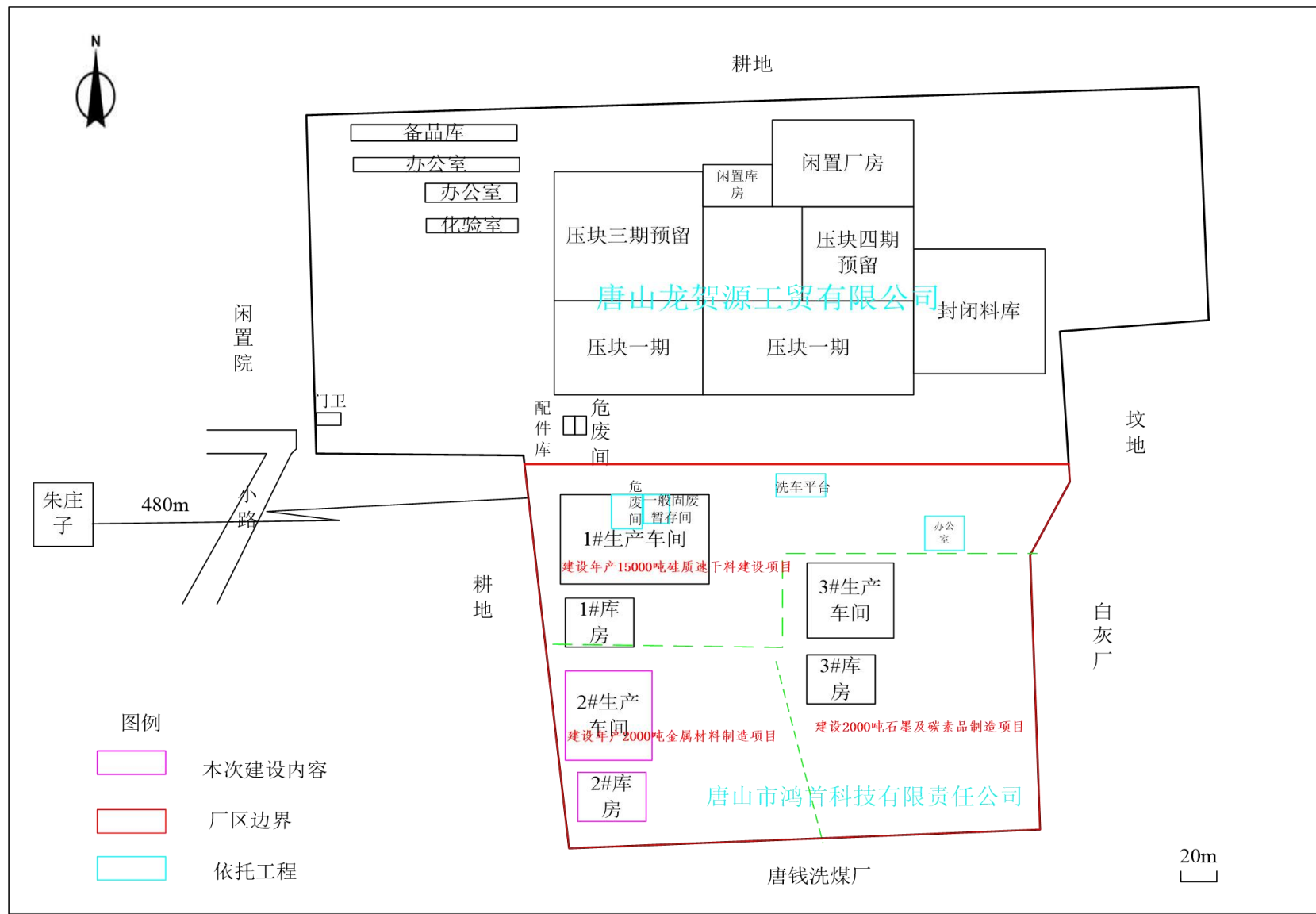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20	—	0.020	+0.020
废水	—	—	—	—	—	—	—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	—	—	—	0.346	—	0.346	+0.346
	除尘器产生的废布袋	—	—	—	0.01	—	0.01	+0.01
	废包装材料	—	—	—	0.1	—	0.1	+0.1
	洗车平台污泥	—	—	—	0.05	—	0.05	+0.05
	生活垃圾	—	—	—	1.5	—	1.5	+1.5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	—	—	0.01	—	0.01	+0.01
	废油桶	—	—	—	4 个/a	—	4 个/a	+4 个/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单位：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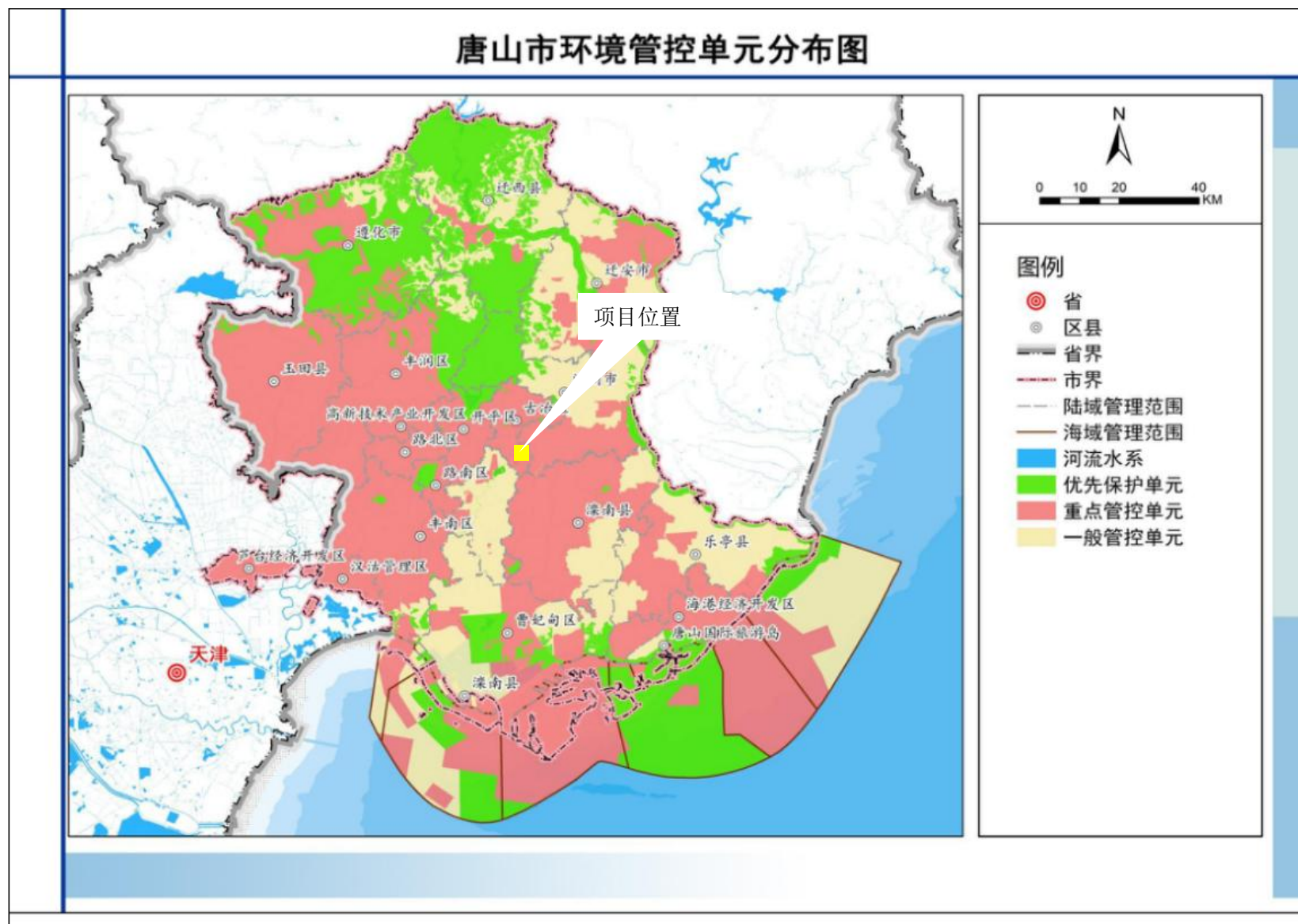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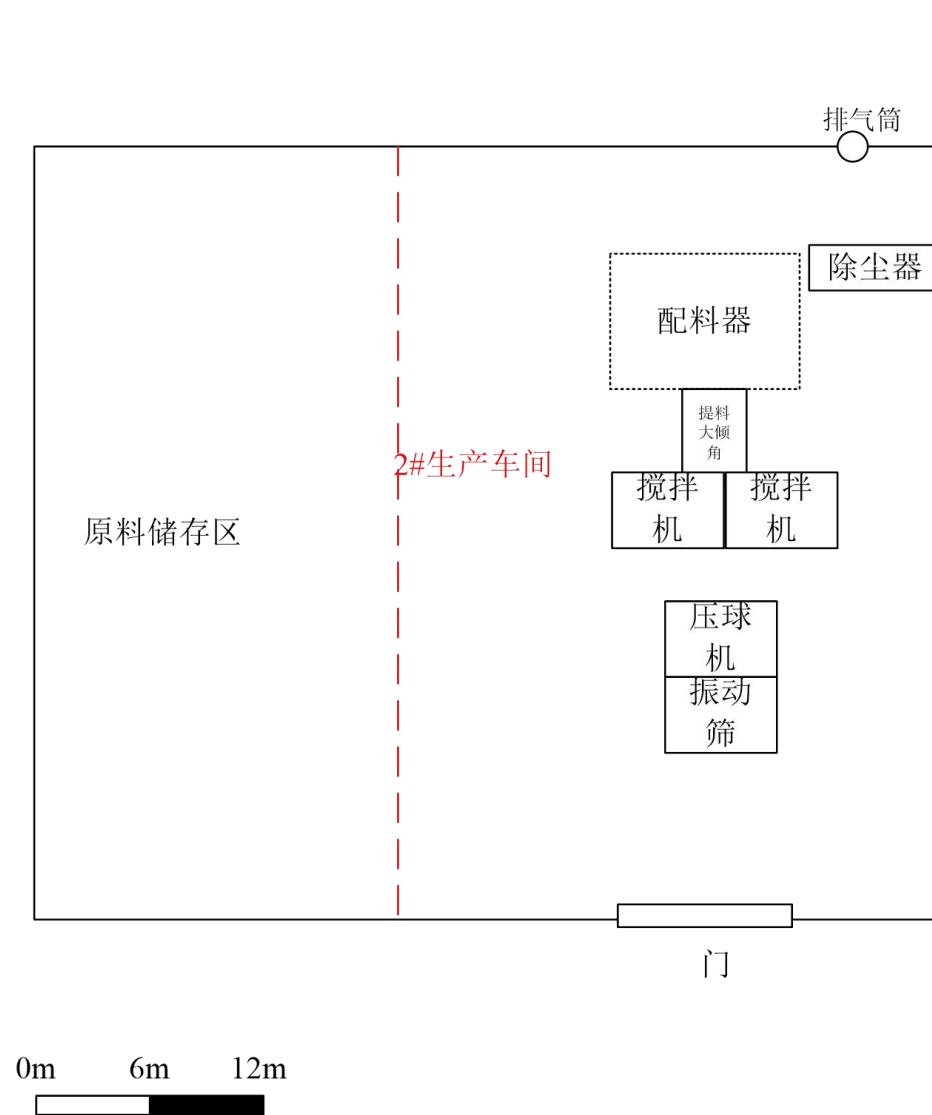
比例尺: 1:1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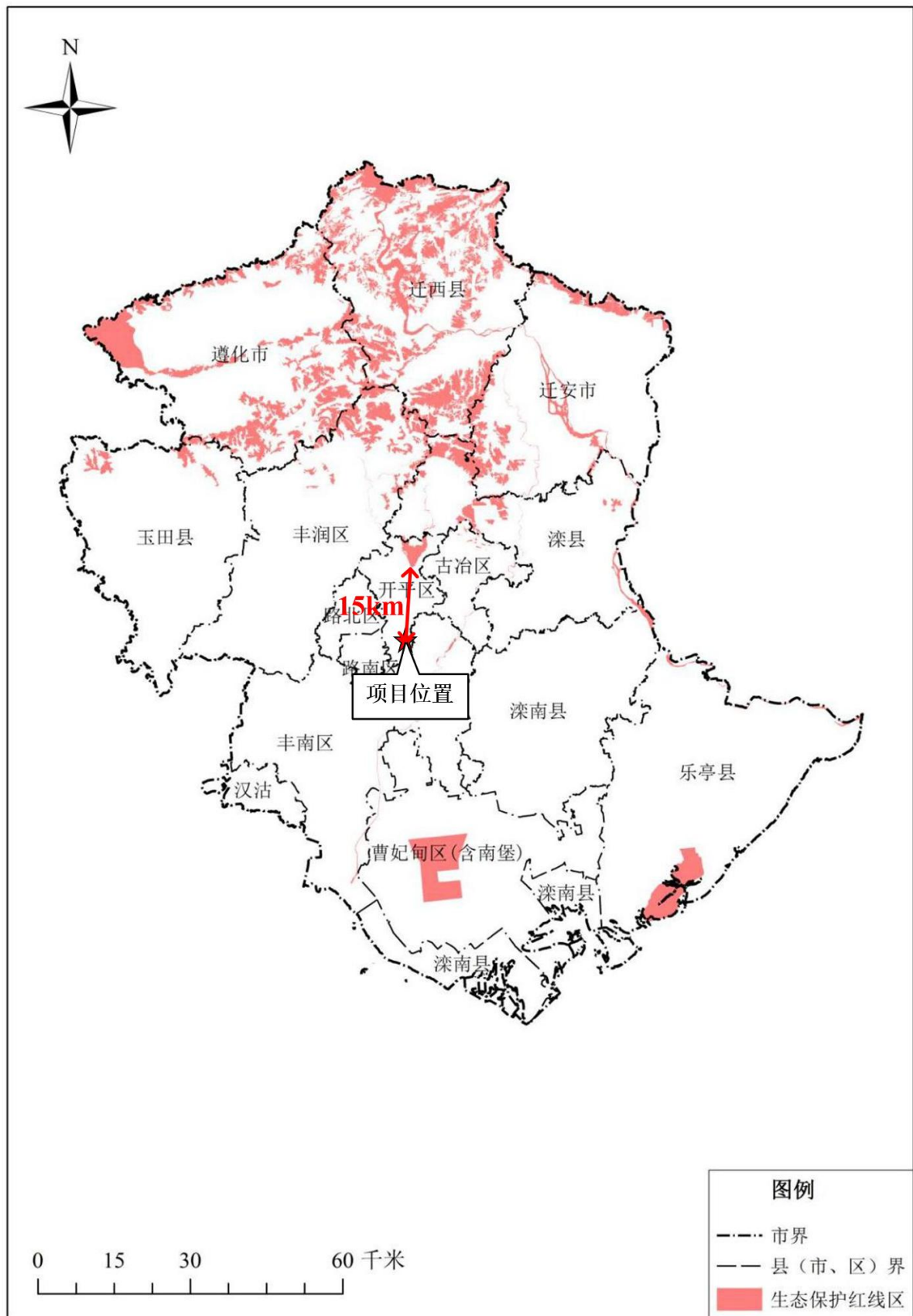
附图2 本项目平面布置及周边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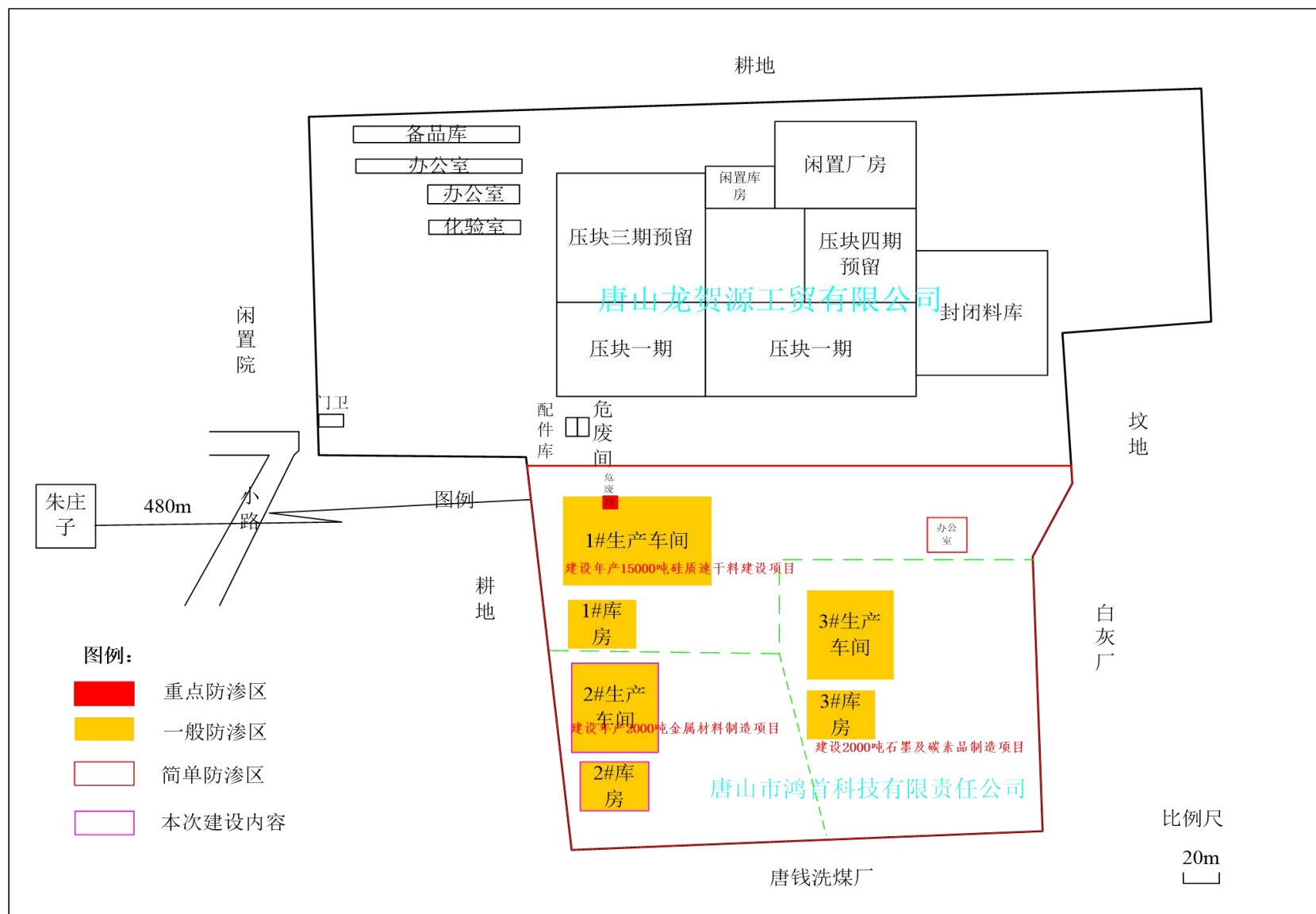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在唐山市环境管控单元中的位置图



附图 4 项目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本项目与唐山市生态红线位置关系图



附图 6 项目厂区防渗分区图



附图 7 本项目与最近敏感点位置图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05MACYFT502N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壹亿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3年05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周焕生

住所 河北省唐山市开平区税务庄街道河联园小区底商501-6-20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装卸搬运；金属材料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备案编号：开发改备字〔2025〕346号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2000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的备案信息变更如下：

项目名称：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2000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河北省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生产车间1个，库房1个，总建筑面积1600平方米，购置：脉冲除尘器、九仓自动配料器、提料大倾角、对轨压球机等主要设备共计11台（套）。

项目总投资：480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300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62.5%。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开发改备字〔2025〕16号的备案信息无效。

注1：本备案证明仅表明项目已履行告知备案程序，不能作为项目开工的依据，项目单位需完善土地、规划、环评、节能、市场准入、安全生产等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备案申请单位据此向有关部门办理其他相关手续。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 2：项目自备案后 2 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唐山市开平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07 月 02 日



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

2501-130205-89-01-260158

租赁建设土地协议书

甲方（出租方）唐山市开平区越河乡朱庄子村经济合作社

乙方（承租方）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为发展地方经济，乙方急需扩大生产规模，在区、乡政府的支持协调下，依照有关法规、政策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达成租赁建设土地协议，供双方遵守。

一、租赁建设用地位置冀面积：甲方出租土地，坐落在越河乡境内朱庄子村东，总面积约 73260 m²，折合约 110 亩（详见平面图）。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贰拾年，自 2023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53 年 9 月 29 日止。

三、租金：每亩地年租金 1500 元（含农业税），合计年租金 165000 元（贰万伍仟元整），共计 495 万元（肆佰玖拾伍万元整）。

四、租金交纳：租赁土地租金采用一次性交纳，即本协议生效后全款付清。

五、租赁期间，乙方对承租土地享有建设征用等土地使用权，甲方负责协调乙方在使用土地期间的相临关系，处理因乙方行使土地使用权受到干扰和影响。

六、租赁期间，乙方可随时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本合同项下租赁土地的征地手续。征地费按区统一价格执行。

七、租赁期间，甲、乙双方要严格履行协议条款，任何一方不得单独终止协议。如有违约，违约方赔偿守约方直接和间接全部经济损失。

八、租赁期间终止三个月前，甲、乙双方提前协商续签或终止租赁协议，乙方享有续签的优先权。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形成的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交主管机关一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执行。

甲方代表：

公章：



2023年9月29日

乙方代表：

公章：



2023年9月29日

证明

兹有位于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的土地，面积73260平方米（约合110亩），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租赁。该地块现状为工业用地，土地二调之前为村集体建设用地，特此证明。

此证明仅办理环评使用。

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人民政府

2025年7月23日



190312052167
有效期至2025年01月01日止

唐山一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YFJC-2024-24040-01237

受检单位: 住友建机（唐山）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住友建机（唐山）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环评现状检测

唐山一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说 明

- 1、本报告无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 5、本报告未经同意请勿部分复印，涂改无效。
- 6、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 7、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唐山一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 话：0315-5505536-805

邮 编：063000

地 址：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宋各庄村东

一、概况

1、项目工程概况

表1-1 项目工程概况表

委托单位	住友建机（唐山）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住友建机（唐山）有限公司
地址	唐山开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联系人/联系方式	杨文州/18332638081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
采样日期	2024.01.29~2024.02.01
分析日期	2024.01.29~2024.02.02
检测项目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

2、检测方案如下：

表 1-2 环境空气检测项目及点位表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天数	分析方法及国标代号
1	项目厂址 WNW 风下风向 1#监测点 (王官屯村)	总悬浮颗粒物 (日均值)	1 次/1 天 3 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氮氧化物(日均值)	1 次/1 天 3 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及标准修改单
		氮氧化物 (小时均值)	4 次/1 天 3 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及标准修改单
		非甲烷总烃 (小时均值)	4 次/1 天 3 天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二、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

表 2-1 环境空气检测方法与分析仪器一览表 单位：mg/m³（特殊注明除外）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国标代号	仪器名称、编号	检出限	采样人员	分析人员
1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崂应 2050 型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YFJC-YQ-003） H06 恒温恒湿室（YFJC-YQ-055） AUW120D 分析天平（十万分之一）（YFJC-YQ-018）	7μg/m³	王军 高建波	王青宇 米瀛
2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及标准修改单	崂应 2050 型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YFJC-YQ-003）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YFJC-YQ-026）	0.005	王军 高建波	热则耶·阿吾提肖雨
3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废气 VOCs 采样仪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YFJC-YQ-056）	0.07	王军 高建波	宋浩琦 肖雨

三、检测质量控制情况

1、环境空气检测

环境空气检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采样器进行现场检漏，采样严格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 及标准修改单进行。

2、检测分析方法

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所有检测仪器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3、检测数据

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四、检测结果

表 4-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状态	检测结果
总悬浮颗粒物 (日均值) (µg/m³)	项目厂址 WNW 风下风 向 1#监测点 (王官屯村)	2024.01.29 ~ 2024.01.30	11:34~11:34	完好无破损	247
		2024.01.30 ~ 2024.01.31	11:38~11:38	完好无破损	230
		2024.01.31 ~ 2024.02.01	11:43~11:43	完好无破损	258
氮氧化物 (日均值)	项目厂址 WNW 风下风 向 1#监测点 (王官屯村)	2024.01.29 ~ 2024.01.30	11:34~07:34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52
		2024.01.30 ~ 2024.01.31	11:38~07:38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48
		2024.01.31 ~ 2024.02.01	11:43~07:43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49
氮氧化物 (小时均值)	项目厂址 WNW 风下风 向 1#监测点 (王官屯村)	2024.01.29	02:00~03: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58
			08:00~09: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64
			14:00~15: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39
			20:00~21: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43
		2024.01.30	02:00~03: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56
			08:00~09: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55
			14:00~15: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42
			20:00~21: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46
		2024.01.31	02:00~03: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62
			08:00~09: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54

续表 4-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状态	检测结果
氮氧化物 (小时均值)	项目厂址 WNW 风下风 向 1#监测点 (王官屯村)	2024.01.31	14:00~15: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46
			20:00~21:00	密封完好无漏液	0.048
非甲烷总烃 (小时均值)	项目厂址 WNW 风下风 向 1#监测点 (王官屯村)	2024.01.29	02:00~03:00	完好无破损	0.46
			08:00~09:00	完好无破损	0.41
			14:00~15:00	完好无破损	0.43
			20:00~21:00	完好无破损	0.38
		2024.01.30	02:00~03:00	完好无破损	0.32
			08:00~09:00	完好无破损	0.38
			14:00~15:00	完好无破损	0.33
			20:00~21:00	完好无破损	0.38
		2024.01.31	02:00~03:00	完好无破损	0.44
			08:00~09:00	完好无破损	0.44
			14:00~15:00	完好无破损	0.46
			20:00~21:00	完好无破损	0.43

备注：以上数据仅对本次检测负责。检测点位坐标为：经度 118°305271、纬度 39°6317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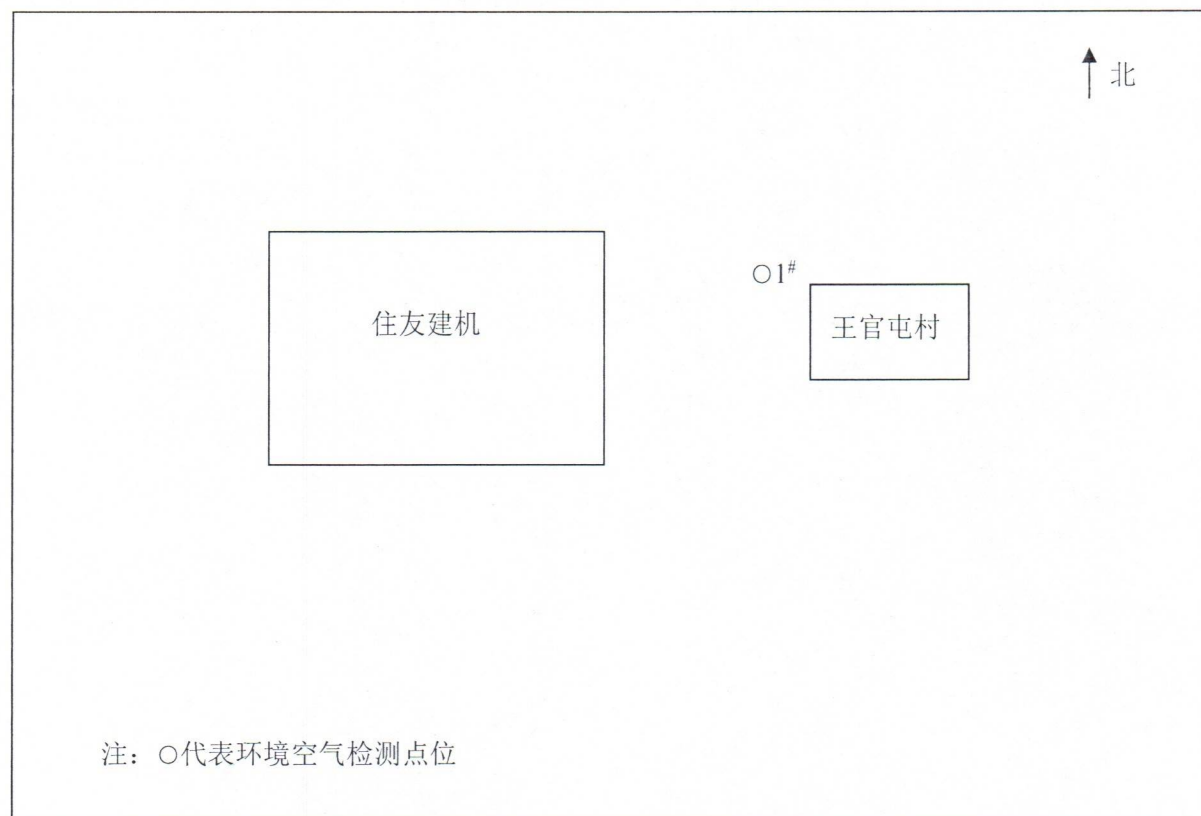


图 1：检测点位图

报告结束



编制：孙立新

审核：张金全

签发：刘倩如

日期：2024 年 02 月 26 日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

年 月 日，唐山市开平区行政审批局在唐山市组织召开了《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会议由 3 名专家组成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踏勘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前期工作情况的说明和评审单位对报告内容的详细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 480 万元在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开展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产品、工艺、生产设备等均未被列入《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24 年本）》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该项目已取得唐山市开平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备案编号：开发改备字[2025]346 号），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项目位于唐山市开平区越河镇朱庄子村东，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18°17'7.179"，北纬：39°35'43.620"。本项目所在位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项目周围无基本农田保护区、饮用水保护区、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天然林、风景名胜區、自然保护区等特殊保护区域，距本项目最近的环境保护目标为厂界西侧 480m 处的朱庄子村。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二、报告编制总体质量

该报告表编写较规范、工程建设内容介绍较清楚。采用的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恰当，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总体可行，评价结论明确。经补充、完善后，可作为上报审批的依据。

三、报告表需修改和完善的内容

1、核实行业类别，细化项目特点和建设意义，明确项目间建设时序；结合城乡规划证明材料及项目与行业等相关政策要求符合性，细化选址可行性分析。

2、结合产品标准，充实产品方案，明确运输、包装方式；结合外购物料成分，补充模具、包装袋等辅料用量及材质，明确原料运输、包装及运输方式，按产品方案给出物料平衡图；结合搅拌、压球工序作业原理和物料上料、传输特点，

进一步细化工治理艺流程图，核实各工序产污节点和污染物产生源强，完善收集方式及治理措施、处理能力合理性分析；结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等及洗车平台建设情况核实固废产生节点，核实固废种类、数量及环境管理要求和合理性；核实产噪设备数量和源强，细化声环境影响分析；结合原料存储种类的防渗内容，细化防渗措施可行性，充实地下水和风险防范措施。

3、细化污染物“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及相关附图。

专家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

专家组名单

会议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或职称	签字
组长	魏飞	唐山市环境监控中心	正高工	魏飞
组员	梁爽	河北省地质环境监测院	正高工	梁爽
	孔令媛	唐山鼎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孔令媛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 2000 吨

金属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章节	页码
1	核实行业类别，细化项目特点和建设意义，明确项目间建设时序；结合城乡规划证明材料及项目与行业等相关政策要求符合性，细化选址可行性分析	已核实行业类别，并细化项目特点和建设意义，明确项目间建设时序	第一章、第二章	P1、P16
		已结合城乡规划证明材料及项目与行业等相关政策要求符合性，细化了选址可行性分析	第一章、附件	P2、P4~P15
2	结合产品标准，充实产品方案，明确运输、包装方式；结合外购物料成分，补充包装袋等辅料用量及材质，明确原料运输、包装及运输方式；结合搅拌、压球工序作业原理和物料上料、传输特点，进一步细化工治理艺流程图，核实各工序产污节点和污染物产生源强，完善收集方式及治理措施、处理能力合理性分析；结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等及洗车平台建设情况核实固废产生节点，核实固废种类、数量及环境管理要求和合理性；核实产噪设备数量和源强，细化声环境影响分析；结合原料存储种类的防渗内容，细化防渗措施可行性，充实地下水风险防范措施	已结合产品标准，充实产品方案，明确运输、包装方式	第二章	P20
		已经结合外购物料成分，补充包装袋等辅料用量及材质，明确原料运输、包装及运输方式	第二章	P19~P20
		已结合搅拌、压球工序作业原理和物料上料、传输特点，进一步细化工治理艺流程图，核实各工序产污节点和污染物产生源强，完善收集方式及治理措施、处理能力合理性分析	第二章、第四章	P23~26、P38~44
		已结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等及洗车平台建设情况核实固废产生节点，核实固废种类、数量及环境管理要求和合理性	第四章	P50~53
		核实产噪设备数量和源强，细化声环境影响分析	第四章	P45~P50
		结合原料存储种类的防渗内容，细化防渗措施可行性，充实地下水风险防范措施	第四章	P56~P57
3	细化污染物“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及相关附图	已细化污染物“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及相关附图	第五章、附表、附图	P60~P64、P66、附图

张

委 托 书

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环保法规的规定，我单位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兹委托贵单位开展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7 月



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为《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 2000 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提供的工程内容及相关数据、附件资料等均真实有效，否则，本公司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7 月



承 诺 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唐山市鸿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年产2000吨金属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基本资料及附件均为甲方提供，数据来源真实有效，报告中内容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环境保护法规，规章，地方政策要求编写，本公司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唐山谛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